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201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CREDIT SUISSE FOUNDER

瑞信方正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署日期：2011 年 12 月 27 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登载于本期债券拟上市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zse.cn）及发行人网站（<http://xcmg.com>）。上述文件还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本公司董事会和担任本次债券发行的保荐人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个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1,460,751.75万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截至2011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53.64%，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8.27%，均低于70%；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年均可分配利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三年平均）为159,260.01万元（若使用追溯调整过的2008年财务数据，则为205,433.89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由于本期债券上市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如果深圳证券交易所不同意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或本期债券上市后在债券二级市场的交易不够活跃，投资者将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

四、本次债券担保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9月30日自身担保总额为19.5亿元，其中对其子公司担保15.8亿元，对按揭贷款销售的回购担保3.7亿元。担保人的担保总额占其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7.81%；以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担保人担保总额为基准，若考虑发行人本次债券全额发行，徐工有限担保总额占其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将达68.97%。

五、2009年6月，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554号《关于核准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为徐工有限持有的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90%股权、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60%股权；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50%股权、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

限公司90%股权、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90%股权、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100%股权、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试验研究中心相关资产以及徐工有限拥有的相关注册商标。具体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如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数据均主要摘自发行人财务报告，其中关于发行人2009年和2010年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已披露的2009年和201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08年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已披露的2009年经审计财务报告的上期比较数，2011年前3季度财务数据摘自截至2011年3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投资者如需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发行人相关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六、发行人拟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不超过593,042,969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含超额配售77,353,431股）。发行人公开发行H股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事宜已于2011年8月17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13号）核准，并于2011年8月25日接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员会的上市聆讯，发行人H股保荐人已收到香港联交所发出的信函，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公司的上市申请。此次H股募资主要用于境内外研发体系的建设；拓展公司国际化业务；产业升级和零部件配套；建设和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服务体系等。发行人将根据国际资本市场情况择机发行H股，若此次H股公开发行成功，将有利于提高徐工品牌的全球知名度，有利于发行人开展国外并购投资工作，有利于发行人扩大出口份额，有利于发行人进行产业升级和核心零部件配套，有利于改善发行人资本结构和增强竞争力。

七、发行人应收账款在最近三年及一期增长较快，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9月份合并报表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96,692.02万元、182,750.60万元、389,710.04万元、904,271.86万元。该等情形的产生主要是因为发行人的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导致赊销规模的增长，另外在流动性紧缩的环境下选择分期付款方式的客户比例上升，付款期限也有所延长。虽然发行人的客户总体信用状况较好，并且发行人在采用分期付款销售方式时，对客户资质、实力、信誉审慎核查，并要求客户提供相应担保，但仍存在客户因各种意外情况不能完全支付款项的可能，导致发行人面临应收账款坏账增加的风险。

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目 录

释义.....	7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0
二、本期债券发行相关日期.....	12
三、认购人承诺.....	13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3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7
第二节 风险因素	18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18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19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25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5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5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7
第四节 担保事项	29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29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32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34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35
一、偿债计划.....	35
二、偿债的主要来源.....	35
三、偿债应急保障措施.....	36
四、偿债保障措施.....	36
五、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38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39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39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9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效力.....	46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47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47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47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7
一、发行人概况.....	57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东情况.....	66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66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7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3
六、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82
七、发行人在行业竞争中的主要优势.....	84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88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88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	8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90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97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98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0
七、债券发行前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116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12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12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21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3
一、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担保情况.....	123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123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2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33

释义

除非特别提示或上下文另有规定，本募集说明书中的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或徐工机械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有限、担保人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控股股东
徐工集团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实际控制人
前次重组	指	2009年8月发行人向徐工有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行为
徐工科技	指	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名称），前次重组后更名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徐工重型	指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液压件	指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专用车	指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特机	指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随车	指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进出口	指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筑路	指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子公司
徐工建机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机械分公司
科技分公司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分公司
徐工研究院、试验中心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前身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试验研究中心（于2009年2月13日更名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2011年11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56亿元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中第一期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担保函	指	担保人以书面形式为本次债券出具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函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9月
最近一年	指	2010年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徐州市国资委	指	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能源局	指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瑞信方正	指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竞天公诚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保荐人律师、通力	指	通力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	指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联席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而组织的由联席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为本次债券发行而签订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联席主承销商与其他承销团成员为本期债券而签订的《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承销团协议》
《公司章程》	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版）》
A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股票
H股	指	注册在中国的公司发行的、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进行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计算在尾数上的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中文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XCMG Construction Machinery Co., Ltd.
- 3、注册资本：2,062,758,154 元
- 4、注册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办公地点：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 5、邮政编码：221004
- 6、联系电话：0516 - 87938766
- 7、法定代表人：王民
- 8、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15 日
- 9、A 股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徐工机械
股票代码：000425
- 10、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11、董事会秘书：费广胜
- 12、互联网网址：<http://xcmg.com>

13、经营范围：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施工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的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1年11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11年10月26日、2011年11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次债券计划分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首期发

行，首期发行规模为30亿元，剩余数量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2078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于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56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债券市场运行等情况确定本次债券各期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三）本期债券基本发行条款

- 1、**债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发行规模：**30亿元。
- 3、**债券期限：**5年期。
- 4、**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采取网上与网下相结合的发行方式，票面年利率将根据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协商确定。
-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 6、**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 7、**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 9、**起息日：**2011年12月29日。
- 10、**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2年至2016年每年的12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1、**到期日：**2016年12月29日。
- 12、**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16年12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3、**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

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4、利息登记日、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5、担保情况：徐工有限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综合评定（信评委函字[2011]052号），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7、债券受托管理人：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联席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9、发行费用概算：本期债券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主要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审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推介费用和信息披露费用等。

20、募集资金运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21、上市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2、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深交所及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相关日期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1、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1 年 12 月 27 日。

2、发行首日：2011 年 12 月 29 日。

3、**预计发行期限：**2011 年 12 月 29 日至 211 年 12 月 31 日。

4、**网上申购期：**2011 年 12 月 29 日。

5、**网下认购期：**2011 年 12 月 29 日至 211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认购人承诺

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本期债券的担保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联席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办公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法定代表人：王民

董事会秘书：费广胜

联系人：单庆廷、赵峤

电话：0516-87938766

传真：0516-87938767

邮政编码：221004

（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金燕龙大厦19层1903、190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5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项目主办人：程康、林森、方大奇

项目协办人：杨宁宁、李东

项目组成员：殷岩峰、谢民、张况、刘澍霖、许焕、邱帅

电话：010－66538666

传真：010－66538566

邮政编码：100033

2、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项目主办人：贺佳、黄捷宁

项目组成员：戚克梅、翁阳、杜祎清、刘晴川、罗衡、杨坤、肖慧、屠建宗、刘兆瑞、吴怡青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邮政编码：100004

3、副主承销商

（1）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太平桥大街19号恒奥中心B座5层

法定代表人：冯戎

项目经办人：钱佳敏

电话：010-88085270

传真：010-88085135

邮政编码：100033

(2)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项目经办人：刘颀

电话：010-59312915

传真：010-59312892

邮政编码：200120

(三) 律师事务所

1、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负责人：赵洋

经办律师：吴琥、胡冰

联系人：胡冰

电话：010-58091031

传真：010-58091100

邮政编码：100025

2、保荐人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陈巍、刘涛

联系人：陈巍、刘涛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邮政编码：200120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北路105-6号中环国际广场22-23楼

负责人：詹从才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雷、周家文、王直群

联系人：周家文

电话：025-83235001

传真：025-83235046

邮政编码：210009

（五）担保人

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法定代表人：王民

经办人：许庆文

电话：0516-87739626

传真：0516-87739999

邮政编码：221004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

法定代表人：周浩

经办人：陈斌、魏巍、王维

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邮政编码：200011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金燕龙大厦19层1903、190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15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叶乾

电话：010-66538666

传真：010-66538566

邮政编码：100033

（八）收款银行

户名：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展览路支行

账号：11001016700059507611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100003040

（九）本期债券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总经理：宋丽萍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947

（十）本期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负责人：戴文华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发行人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拟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但是由于本期债券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如果深圳证券交易所不同意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或本期债券上市后在债券二级市场的交易不够活跃，投资者将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虽然发行人目前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但本期债券的存续期较长，如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环境、经济政策和行业状况等客观环境出现不可预见或不能控制的不利变化，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因素（如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化等）导致已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产质量和资产流动性良好，盈利能力和现金获取能力强，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发行人在近三年与其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过程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实信用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如果由于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不可控制的因素，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六）担保风险

本期债券的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为徐工有限。担保人目前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

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无法保证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不发生负面变化。如果出现上述负面变化，可能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期债券履行其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甚至丧失履行其为本期债券承担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能力。

（七）评级风险

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但发行人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引起本期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影响。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担保风险

为支持下属公司的发展，发行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此外，发行人还对参与按揭贷款销售的客户提供回购担保。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累计担保金额（包括对控股子公司）为

103.21 亿元，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 62.06 亿元，对参与按揭贷款销售提供的回购担保 41.15 亿元。对参与按揭贷款销售提供的回购担保的总额占公司 2011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例为 28.17%。在担保期内，如果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风险导致丧失还款能力或未能按期偿还借款，发行人将承担连带责任，将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2、短期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64 和 1.18，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增加 0.58 和 0.45。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55 和 1.16，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减少 0.09 和 0.02，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较多所致。本期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发行人的短期负债占比将有所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进一步提升，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但如果发行人未来短期负债继续大幅增加，仍存在一定短期流动性风险。另外，发行人 2011 年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7,924.83 万元，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将加剧短期流动性风险。

3、长期债务增加的风险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64%和 51.39%；2011 年 1-9 月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为 36.51。本期债券发行后，基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数据静态测算（假设募集资金净额为 30 亿元，其中 1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 56.02%，负债总规模和比率将有所增加，未来长期负债的增加将提高公司负债水平和利息支出。

（二）经营风险

1、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价格上涨的风险

发行人的产品生产依赖多种原材料及部件，其中钢材及以钢材为主的零部件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近年来，钢材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原材料成本和外购零部件的价格波动较大。例如，于 2008 年第 3 季度，钢板 Q345（为发行人使用的主要钢材类型）的采购均价大幅增长，达到每吨人民币 7,385 元，为报告期内最高水平。上述价格于 2009 年第 3 季度降至每吨人民币 4,093 元，为报

告期内最低水平。2010 年及 2011 年上半年，钢板 Q345 的价格一直起伏不定。

发行人原材料及部件的未来成本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市场需求、供货商产能变动、替代材料的可获得性、供货商生产中断、整体状况及自然灾害等。若发行人的钢材、其他原材料及部件价格出现预料之外的大幅增长，则发行人可能无法将有关成本增加带来的影响转嫁于客户。若日后公司的原材料成本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无法以更高的售价或透过价格控制等措施来抵消所增加的成本，则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关键零部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国内工程机械企业对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能力相对较弱，某些中高端工程机械产品的关键配套件如发动机、变速箱、驱动桥等尚需依赖进口。而国外供货厂家价格较高、供货周期长，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国内工程机械企业的生产经营。尽管发行人拥有国内工程机械行业较为完备的关键零部件配套体系，相对于工程机械行业其他的竞争对手，发行人对进口零部件的依赖程度比较低，但是公司部分高端产品的关键零部件仍需依赖进口。进口零部件若无法保质、保量满足生产需求，将对发行人正常的生产带来负面影响。

3、出口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工程机械出口额逐年提高，随之而来的国际贸易摩擦风险也在加大。美国、欧盟等发达国家正利用技术优势，不断采取技术法规、标准、认证等手段，提高市场技术门槛，构筑贸易壁垒，限制我国工程机械产品的进入。尽管发行人工程机械产品具有较高的国际知名度，已经在全球建立起了稳定的营销网络，但随着未来出口产品品种、数量、金额的增加，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出口摩擦风险。

4、汇率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进出口业务主要通过下属进出口公司完成，由于进出口公司工程机械产品出口业务收入近 90%以美元报价和结算，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将给进出口公司经营业务带来影响。近年来人民币总体呈升值趋势，虽然人民币升值可以给公司带来汇兑收益，但将削弱发行人产品海外竞争力，对出口业务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5、销售模式的风险

发行人的销售主要采用代理商代理销售的模式。目前，发行人的代理商分为国内代理与国外代理。代理商均与发行人签订了《代理协议》，《代理协议》均约定在授权区域范围内具有排他性，即代理商代理发行人产品的同时不能销售公司竞争对手的产品。代理商的逐利性以及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供货的及时性等因素均会影响到发行人与代理商合作关系的稳定。代理网络的销售能力、稳定性以及发行人管理代理网络的能力能否满足产能扩张且销量持续增长的需要，对发行人发展十分重要，存在一定的代理销售风险。

发行人产品销售过程中接受部分客户采用银行按揭贷款结算的付款方式，发行人与银行签订合作协议，为购买发行人产品的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服务，发行人为客户提供相应贷款担保，这属于工程机械行业内普遍做法。同时，由于工程机械产品价格较高，为了加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发行人对部分工程机械产品采取分期付款的销售方式，近年来分期付款的销售规模逐步加大，发行人应收账款在最近三年迅速增加，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9 月份合并报表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6,692.02 万元、182,750.60 万元、389,710.04 万元、904,271.86 万元。虽然发行人在采用分期付款销售方式时，对客户资质、实力、信誉审慎核查，并要求客户提供相应担保，但仍存在客户因各种意外情况不能完全支付款项的可能，导致发行人面临应收账款坏账增加的风险。

6、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发行人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虽然发行人在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行业地位突出，并且中国工程机械行业仍将持续发展。但是发行人一方面受到国际领先企业加大对中国市场投入带来的竞争压力，另一方面也受到国内其他竞争对手产品线延伸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的挑战。随着未来竞争格局的不断升级，如果发行人不能在各个产品类型中继续保持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公司治理的风险

发行人已经建立了健全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和符合国内和国际资本市场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资本市场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强，如果发行人不能根据该等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制

度，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发展。

2、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业务覆盖区域、业务内容、控股子公司数量及员工数量大幅增加，业务管理架构发生较大变化，发行人在财务、人员、资源调配等方面的整体管理难度都会相应增加。发行人已采取各种措施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并通过外送、内训的方式开发现有有人力资源，已经培养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在用人机制方面具有良好的人才引入制度和比较完善的约束与激励机制，但发行人在平稳发展过程中仍会面临人力资源不足和风险控制难度加大的困难。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销售、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经营、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管理架构调整及规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

3、境外投资管理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国际化发展战略的推进，未来将继续加大在境外市场的投资，并在部分国家建立生产基地。由于相关境外投资所在国的政治、经济、法律环境与国内存在巨大差异，其对外相关政策、法规也存在一定的变动风险，发行人未来在境外的经营活动将受到这些因素的影响。

（四）政策风险

1、环境保护的风险

随着社会各界对城市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部门对机动车辆的尾气排放及噪音等指标的限制将愈来愈严格。根据《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阶段）》的规定，国III排放标准目前已全面实施，国IV排放标准自2010年7月1日起实施。机动车污染物排放的国III、国IV标准相对于国II标准，从严规定了污染物排放限值。工程机械产品也按上述排放标准执行，未来工程机械环保节能型产品的研制开发将成为工程机械行业发展的主流，若发行人不能及时对技术、产品升级换代以满足环保要求，将对发行人的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2、税收的风险

2009年12月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国

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调整重大技术装备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09]55 号）。政策规定，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对国内企业为生产国家支持发展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而确有必要进口的关键零部件及原材料，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从 2010 年 7 月 10 日开始，徐工机械 100 吨以上全路面起重机、200 吨以上履带式起重机、40 米以上混凝土泵车、压路机、摊铺机、装载机、架桥成套设备七大类产品进口的关键零部件及原材料，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但若此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成本控制带来负面影响。

发行人目前执行“出口免税并退税”的税收政策，采用“先征后退”的退税计算方法。尽管进出口公司自 1997 年成立以来主要出口产品适用的出口退税政策和退税率无重大变化，并且目前宏观经济形势下为鼓励出口，机电产品出口退税率下调的可能性较小，但未来若主要出口产品退税政策和退税率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净利润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3、宏观政策造成的外部环境波动风险

工程机械行业的需求与国家的固定资产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高度相关，而固定资产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受国家的宏观政策影响较大。2009 年以来，我国推出了 4 万亿经济刺激政策，带动了工程机械行业的需求增长。而近期国家推出的支持保障房建设和水利建设政策也加强了工程机械行业未来发展的信心。但是未来国家的宏观政策依然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国家的固定资产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受政策影响而大幅下降，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第三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出具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1]052 号），该评级报告会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表示本期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二）有无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中诚信基于对发行人自身运营实力和偿债能力的综合评估，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了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诚信对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担保人主体信用等级不低于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中诚信基于对发行人和担保人的综合评估，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是公司依靠自身的财务实力偿还全部债务的能力，是对公司长期信用等级的评估，可以等同于本期债券无担保情况下的信用等级。

因此，本期债券在无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 AAA，在有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等级为 AAA。

（三）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中诚信评定徐工机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徐工机械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肯定了公司丰富的产品种类、突出的基础零部件配套优势、显著的行业地位、雄厚的研发实力、全球布局的营销网络、畅通的融资渠道等正面因素。同时，

中诚信也关注到工程机械行业周期性波动特征明显、公司海外扩张战略对其自身整体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1、正面

(1) 产品种类丰富，基础零部件配套优势突出。公司是目前国内产品品种较为完备的工程机械供应商，产品覆盖了工程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混凝土机械、消防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等七大类别，涵盖了约 464 种型号的机械及设备，丰富的产品种类大大提升了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通过自有及股东方控股参股的液压件、驱动桥、回转支承、齿轮箱、液压阀、专用底盘等基础零部件企业有效增强了产品自有零部件的配套程度。

(2) 行业地位显著。2010 年公司汽车起重机、随车起重机、压路机、沥青混凝土摊铺机、高空消防车等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第一、履带起重机和混凝土泵车市场占有率排名行业第三、装载机市场占有率排名行业第五。公司核心产品的行业地位十分突出。

(3) 研发实力雄厚。公司通过徐工研究院及附属公司的研发部门从事研发工作，公司还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及研究机构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近年公司已在多个研发较大产能机械的关键技术瓶颈中取得突破。截至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在中国已拥有 626 项有效专利。

(4) 全球布局的营销网络。公司在中国和全球建立了广泛的直销和经销网络，目前公司产品覆盖国内 30 个省份及全球 140 个国家和地区，核心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具有很强的竞争实力。

(5) 融资渠道畅通。公司近年来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进行融资，财务实力逐步增强。同时公司目前亦通过启动公司债及 H 股融资等事项进行资金筹措，公司外部融资渠道较为畅通。

2、关注

(1) 行业周期性波动特征明显。工程机械行业易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行业的周期性波动较为明显，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 海外扩张战略对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公司海外业务的日益推进，将考验公司在海外的市场反应效率、配件体系运行效率以及关键客户维护等方面的能力。

(3) 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公司未来新增投资项目规模较大，或将增加其未来的资本支出压力。

(四)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发行人及担保人年度报告公布后一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人、担保人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担保人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等级或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

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诚信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 199.05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余额为 89.29 亿元。

(二) 与客户往来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按照销售合同的约定及时交付产品，未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未发行任何债券，不存在债券的发行及偿还情况。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30亿元，占发行人2011年3季度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例为20.54%，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40%。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55	1.64	1.06	1.11
速动比率（倍）	1.16	1.18	0.73	0.65
资产负债率（%）	53.64	51.39	70.75	70.94
每股净资产（元）	7.08	11.68	5.04	3.83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90	8.81	14.81	19.4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4	4.28	4.66	3.91
利息保障倍数（倍）	36.51	47.30	21.36	22.04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28	0.46	3.67	0.6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9.4	24.29	39.19	45.01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指标单位：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为次/年，2011年前3季度数据未年化。

未经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 期末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第四节 担保事项

经徐工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债券由徐工有限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概况

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125,301.3513万元

设立时间：2002年7月28日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301000000866

注册住所：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环保设备、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工程机械研究、开发、试验，自研产品及配件销售；技术服务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根据徐州众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徐众合审字[2011]083号），徐工有限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表：

担保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3,073,709.54
净资产（万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094,673.13
资产负债率（%）	46.16
流动比率（倍）	1.81
速动比率（倍）	1.27
项目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85,308.62
利润总额（万元）	387,080.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83,758.2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6.79

发行人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占担保人比重情况（合并口径）

项目	担保人	发行人	占比
总资产（万元）	3,073,709.54	2,480,112.25	8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1,654,906.36	1,205,575.52	7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94,673.13	1,204,610.20	110.04%
营业收入（万元）	2,685,308.62	2,521,390.11	93.90%
净利润（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336,479.95	291,840.33	86.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83,758.26	292,609.20	159.24%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徐工有限为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经贸产业[2000]1086号文件批准，由徐工集团通过债转股方式于2002年7月设立。2005年8月，徐工集团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等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受让以上四家资产管理公司所持徐工有限48.68%的股权，至此徐工集团持有徐工有限100%股权，即徐工有限为国有独资公司。

担保人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各主要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截至2011年9月30日，共获得226.22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114.12亿元），并持有货币资金合计87.25亿元。

徐工有限在与银行和客户的业务往来中无不良信用记录，各项贷款均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未偿还银行贷款及延迟付息的情况，与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江苏银行等在内的多间银行和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其占净资产的比重

截至2011年9月末担保人自身担保余额为19.5亿元，其中对子公司担保15.8亿元，对按揭贷款销售的回购担保3.7亿元。担保人的担保总额占其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7.81%，占其201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15.59%；以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担保人担保总额为基准，若考虑发行人本次债券全额发行，徐工有限担保总额占其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将达68.97%，占其201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重达60.73%。

（五）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担保人无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六）偿债能力分析

担保人一直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资产、经营规模稳健扩张，盈利能力日益增强，各项财务指标良好，具备较强的综合财务实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

1. 财务构成分析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徐工有限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307.3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6.16%，负债水平较低，财务结构稳健；净资产收益率为16.79%，各项财务指标良好。另外，截至2011年9月30日，徐工有限共获得226.22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

2. 偿债能力分析

担保人截至2010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81和1.27，同比保持增长趋势。

担保人于2011年8月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20亿元3年期中期票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置换银行贷款，补充营运资金，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担保人整体偿债能力。

受益于我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快速增长，近年来工程机械行业景气度较高，担保人主要业务市场需求旺盛，销售及净利润均出现大幅增长。2010年度担保人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总收入2,685,308.62万元，比上年增长25.32%；实现净利润336,479.95万元，比上年增长66.60%。担保人2010年度EBIT和EBITDA也快速增长，分别为40.12亿元和43.35亿元；2010年度利息保障倍数为30.71倍，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

总体来看，担保人偿债能力较强。

（七）担保人发展前景分析

担保人业务主要集中在工程起重机械、铲运机械、混凝土机械、路面机械、压实机械、挖掘机械、筑路机械和桩工机械等主机产品，以及专用底盘、发动机和液压件等工程机械基础零部件产品。目前，担保人在起重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消防机械以及筑路机械等五个大类产品市场占有率上均排名第一。

二、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的债券种类、数额

被担保的债券为发行人发行的面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且存续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的公司债券，实际发行数额以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范围内实际发行的公司债券总额为准。可一次或分期发行。本次债券的期限和品种以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为准。

（二）担保的方式

担保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如发行人未能按期兑付本次债券本金及到期利息，担保人保证将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划入公司债券登记机构或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的账户专项用于偿付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的款项。

（三）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权利义务

如发行人未能根据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时间和数额偿付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到期利息，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持有人可书面要求担保人在担保函第四条所述的担保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担保人应在收到本次债券持有人或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书面要求后，根据担保函向本次债券持有人履行担保义务。

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代表本次债券持有人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

（四）担保范围

担保人担保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担保期限

就发行人每期发行的本次债券而言，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该期发行的本次债券发行首日至该期发行的本次债券到期日后两年。本次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就该期发行的本次债券承担保证责任的，或本次债券持有人

在该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期限届满之前向担保人追偿的，担保人将被免除保证责任。

（六）财务信息披露

本次债券有关主管部门或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并要求担保人定期提供会计报表等财务信息。

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出现可能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时，担保人应及时就此事宜通知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

（七）债券的转让或出质

本次债券认购人或持有人依法将债券转让或出质或通过其他合法途径变更为第三人持有的，担保人在担保函规定的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八）主债权的变更

经有关主管部门和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本次债券利率、期限、还本付息方式等发生变更时，不需另行经过担保人同意，担保人继续依据担保函并承担保证责任。

（九）加速到期

在本次债券到期之前，担保人发生合并、分立、解散、注销、吊销、停产停业、托管、破产等足以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人或担保人应在合理期限内对本次发行的债券提供新的担保，发行人或担保人不提供新的担保时，本次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担保人提前兑付债券本息。

（十）担保函的生效

担保函自签订后，于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之日起生效，在担保函第五条规定的担保期间内不得变更和撤销。

（十一）争议的解决及适用法律

如有关本担保的争议未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各方应向担保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担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均有义务对担保人及担保事项进行持续监督，包括：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发行人本次债券的担保人财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包括促使担保人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次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

2、发行人保证及时收集可能影响担保人担保能力的信息、文件和资料并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履行前述职责。如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主体发生变更、担保人经营、财务、资信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针对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3、如果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等情形，无法履行保证义务的，发行人应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

4、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详细内容请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及第七节“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部分。

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2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16年12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的主要来源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及时、足额安排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

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偿还债券利息及本金提供了良好基础。发行人近三年主营业务稳步发展，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不断提高。2008年-2010年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1,588,917.53万元、2,069,908.52万元和2,521,390.1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49,565.94万元、174,126.53万元和292,609.20万元。

发行人 2008 年-2010 年合并报表口径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700.66 万元、318,014.48 万元和 47,573.89 万元，三年平均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139,763.01 万元，能够确保本期债券利息支付。稳定的经营现金流是发行人清偿本期债券本息的保证。

三、偿债应急保障措施

（一）可通过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融资

发行人与各家银行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截至2011年9月30日，发行人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199.05亿元，其中未使用的额度为89.29亿元。

发行人为A股上市公司，同时还拟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若H股公开发行成功，将有利于改善发行人资本结构，并拓宽直接融资渠道。

发行人可通过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支持。

（二）速动资产变现

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速动资产余额为148.38亿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发行人合并报表（未经审计）速动资产余额为189.29亿元。必要时，发行人可以通过速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三）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保证担保

徐工有限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发行人无法按约定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则徐工有限将按照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保证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部门与人员、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瑞信方正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并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确保了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能够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有效监督。

（五）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六）其他保障措施

根据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发生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依法定程序决定采取如下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派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削减或暂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与公司债券相关的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五、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发行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其中违约金按迟延支付的本金或利息的每日万分之二计算。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和/或担保人进行追索。

第六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为规范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是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形成债券持有人集体意志的非常设机构。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共同行使其权利，并且不可撤销地同意放弃单独行使其权利的权利。

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之外，投资者有权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单独行使，或者与其他投资者共同行使其作为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公司债券本息；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担保人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发行人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4、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对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6、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7、在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达成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后对之进行补充或修订时，决定是否同意该补充协议或修订协议；

8、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

（3）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拟变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5）担保人发生影响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

（6）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拟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

（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发出会议通知，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本条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2、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的规定履行其职责，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会议召集人的职责。单独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

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3、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发行人根据本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发行人为召集人。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

5、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不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
- (2)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3)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 (4) 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 (5) 投票代理委托书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 (6) 召集人名称及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 (7) 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
- (8) 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7、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徐州市。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租费用，若有）。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及其权利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期债

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提出议案供会议讨论决定，但没有表决权：

- （1）债券发行人；
- （2）债券担保人；
- （3）持有本期债券且持有债券发行人 10%以上股权的股东；
- （4）债券受托管理人；
- （5）其他重要关联方。

2、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3、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4、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

5、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6、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

载明下列内容：

（1）代理人的姓名；

（2）代理人的权限，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具有表决权；

（3）是否有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4）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5）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7、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召集人。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方式召开。

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席，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3、会议召集人或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4、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通讯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5、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若经会议指令，主席应当决定修改及改变会议地点。延期会议上不得对在原先正常召集的会议上未批准的事项做出决议。

（五）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

票表决权。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一名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一名发行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5、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6、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7、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为避免歧义，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发行人及上述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债券本金总额）。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9、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二个工作日

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10、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占发行人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

(2) 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3) 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

(4) 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6) 债券持有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7) 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1、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会议召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和记录员签名，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存。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的保管期限为十年。

（六）附则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2、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3、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在发行人本期债券债权初始登记日起生效。投资者认购发行人发行的本期债券视为同意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接受其中指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为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通过，但涉及发行人权利、义务条款的修改，应当事先取得发行人的书面同意。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效力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第七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通过认购、购买、受让、接受赠与、继承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发行人与瑞信方正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是瑞信方正。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瑞信方正是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具有证券发行主承销资格的一家证券经营机构。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是否有利害关系

瑞信方正已被发行人聘任为本次债券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之前的六个月时间内，发行人与瑞信方正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名称：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金燕龙大厦 19 层 1903、190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叶乾

电话：010-6653 8666

传真：010-6653 8566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享有各项权利，承担各项义务，按期偿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

责和义务。

3、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人员”）将全力支持、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及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通报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便利，并依照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表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不能减轻或者免除发行人及其高管人员的责任。

4、发行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发行人保证其本身或其代表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表或公布的，或向包括但不限于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及/或社会公众提供的所有文件、公告、声明、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债券发行和上市相关的申请文件和公开募集文件（以下简称“发行人文告”），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发行人还将确保发行人文告中关于意见、意向、期望的表述均是经适当和认真的考虑所有有关情况之后诚意做出并有充分合理的依据。

5、在债券持有人会议选聘新受托管理人的情况下，发行人应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6、发行人应该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

7、发行人应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将担保人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担保函和其他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义务所必需文件交付给债券受托管理人。

8、发行人至少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两个工作日，负责从债券登记机构取得该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并将该名册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承担相应费用。

9、发行人应维持现有的办公场所，若其必须变更现有办公场所，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0、如果发行人发生或发现以下任何事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

人：

(1) 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已经根据发行人与债券登记机构的约定将到期的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账户；

(2) 任何发行人文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发行人未按照或预计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4) 发行人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5% 的重大损失或重大亏损；

(5) 发行人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申请破产、进入破产程序或其他涉及发行人主体变更的情形；

(6) 发行人发生或可能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的重大仲裁或诉讼；

(7) 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10% 的资产或债务处置；

(8) 订立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

(9) 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0) 本次债券被暂停交易；

(11)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事务的专人发生变化；

(12) 担保人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13 条所述的重大变化；

(13)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构成重大影响或根据适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1、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发行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追加担保。

12、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发行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并使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能够得到：（i）所有对于了解发行人和/或担保人业务而言所应掌握的重要文件、资料和信息，包括发行人和/或担保人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关联机构或联营机构的资产、负债、盈利能力和前景，（ii）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发行人认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所有合同、文

件和记录的副本，及（iii）其它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相关的一切文件、资料和信息，并全力支持、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进行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工作。发行人须确保其在提供并使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得到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时不会违反任何保密义务，亦须确保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顾问获得和使用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均不会违反任何保密义务，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在提供时并在此后均一直保持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不经独立验证而依赖上述全部文件、资料和信息。一旦发行人随后发现其提供的任何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可能产生误导，或者上述文件、资料和信息系通过不正当途径取得，或者提供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使用该等文件、资料和信息系未经授权或违反了任何法律、责任或义务，发行人则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3、发行人保证及时收集可能影响担保人担保能力的信息、文件和资料并提供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及时履行前述职责。如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主体发生变更、担保人经营、财务、资信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针对担保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发行人应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14、如果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等情形，无法履行保证义务的，发行人应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

15、发行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8 条规定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债券受托管理的相关费用。

16、发行人和担保人应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财务报告和通知，发行人和担保人各自在此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只要本次债券仍未偿付：不迟于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后 180 日，尽快发送给，并促使担保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发行人和担保人的年度审计报告（两份中文副本），并可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需要，向其提供与年度审计报告相关的其他必要的证明文件；并将就每一份向其（即发行人和担保人，依情况而定）债券持有人或债权人（或任何作为一个整体的债券持有人或债权人）公布（或依任何法律要求或合同义务应公布）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报告、其它通知、声明或函件，尽其能力在实际公布（或依法律要求或合同义务应公布）之时，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两份中文副本。

17、发行人应当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正常工作时间能够有效沟通。

18、发行人应当承担募集说明书、中国法律法规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通过其选择的任何媒体宣布或宣传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接受委托和/或提供的服务，以上的宣传可以包括发行人的名称以及发行人名称的图案或文字等内容。

2、在中国法律允许的程度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受托管理人责任时在取得发行人同意（发行人同意债券受托管理人基于合理且必要的原则聘用）后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但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8 条的规定承担；

3、债券受托管理人担任《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受托管理人不妨碍：

（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发行人的其它项目担任发行人的财务顾问；和（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发行人发行其它证券担任保荐人和/或承销商。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持续关注发行人和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发现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5、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取得担保人为本次债券出具的担保函和其他有关文件，并妥善保管。

6、在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受托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在取得发行人同意（发行人同意债券受托管理人基于合理且必要的原则聘用）后聘请律师等专业人士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处理上述谈判或者诉讼事务，为执行上述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而发生的律师费等费用由发行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8 条的规定承担。

7、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期、足额将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作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受托管理人在被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告知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行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担保函的相关规定，向担保人发出索赔通知，要求担保人履行保证

义务，将欠付的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

8、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向发行人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追加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新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和/或质押担保，或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的授权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同意承担因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法律费用。

9、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发行人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将有关法律程序的重大进展及时予以公告。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

1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时与发行人、担保人及债券持有人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以书面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提醒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债券存续期内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定针对发行人提起诉讼的情况下，受托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诉讼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利用作为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

1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按照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向债券持有人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5、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受托管理人的决议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该向新受托管理人移交工作及有关文件档案。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发行人本次债券的担保人财务状况进行持续关注，包括促使担保人在必要的范围内及时提供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本次债券担保合同项下担保责任的重大亏损、损失、合并、分立、托管、重组、改制、破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和资料。

17、当担保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且发行人未能按照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在合理期限内 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认

可的新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采取措施，包括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或本次债券的担保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等。发行人同意承担因采取财产保全等前述措施而发生的法律费用。

18、当担保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19、债券受托管理人应遵守《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以及法律法规及证监会规定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三）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期间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公告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应主要包括如下内容：（i）发行人基本情况；（ii）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iii）担保人的资信状况以及可能影响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重大事件（如有）；（iv）上年度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v）上年度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vi）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vii）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的变动情况；以及（viii）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信息。

3、以下情况发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1）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发行人与债券登记机构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账户时，或担保人未履行担保义务时；

（2）发行人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情形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书面提示发行人，报告债券持有人，并依法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出现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其他情形。

（四）信息披露

1、发行人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信息披露。

2、在下列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可进行信息披露：

（1）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法院命令或监管机构（包括证券交易所）命令的要求，或根据政府行为、监管要求或请求、或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系为在诉讼、仲裁或监管机构的程序或调查中进行辩护或为提出索赔所需时，或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认为系为遵守监管义务所需时，作出披露或公告；

（2）在发行人特别允许时，进行披露；

（3）对其专业顾问进行披露，但该等专业顾问须被告知相关信息的保密性；

（4）向其受补偿方及其内部参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事务的工作人员进行披露；

（5）债券受托管理人对以下信息无需履行保密义务：在提供时已为公众所知的信息，或虽在提供后才为公众所知但并非债券受托管理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而擅自向公众披露而导致公众知悉的信息，或在债券受托管理人从某一来源处已获知或将获知的信息，而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就该来源对发行人负有保密义务。

3、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为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服务、进行任何交易（以自营或其他方式）或在其他业务活动过程中获得的任何非公开信息，债券受托管理人无义务向发行人披露。

4、除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规定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及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应向任何债券持有人或任何其他方披露保密信息或披露其自发行人或担保人处获得的、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的其他信息（除非该等披露为法律法规、有管辖权的法院和相关监管机关等所要求或命令）；任何债券持有人均无权出于自债券受托管理人处获得该等信息的目的而对债券受托管理采取任何行动。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

1、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酬将依照《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承销协议》的约定，包含在承销费用中一并向发行人收取，不单独收取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酬。

2、除上述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酬外，发行人应负担债券受托管理人发生

的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的合理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公告、会议费、出具文件、邮寄、电信、和其他垫支的费用、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服务费用。为免生疑问，发行人自行承担自身聘请律师以及会计师（包括审计和出具会计报告）的费用），上述所有费用应在发行人收到债券受托管理人出具的账单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账单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支付。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下列情况发生应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1）债券受托管理人不能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义务；

（2）债券受托管理人解散、依法被撤销、破产或者由接管人接管其资产；

（3）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具备任职资格；

（4）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决议变更受托管理人。

2、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新任受托管理人符合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新任受托管理人已经披露与发行人的利害关系；

（3）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债券持有人不存在利益冲突。

3、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履行会议召集人的职责。单独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该等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4、自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后，如果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同时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则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自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被正式、有效聘任后方能终止（即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聘任决议并且发行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新的受托管理协议）。在此情形下，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作出变更或解聘原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决议，发行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聘任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决议后 3 日内与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变更或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

决议后，新任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不承担任何责任。

5、债券受托管理人可在任何时间辞任，但应至少提前 90 天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全体债券持有人，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就新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作出决议，且发行人和新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定新的受托管理协议后，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方能终止。

（七）违约责任

1、双方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任何规定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次债券发行与上市的申请文件或公开募集文件以及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其他信息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与本次债券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任何法律规定或上市规则或因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提供服务，从而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任何其他受补偿方遭受损失、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他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或任何其他受补偿方提出权利请求或索赔），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他受补偿方给予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偿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他受补偿方就本赔偿条款进行调查、准备、抗辩所支出的所有费用支出），以使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他受补偿方免受损害。

2、发行人如果注意到任何可能引起《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11.1条所述的索赔，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3、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他受补偿方无需就任何其他实体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作为或不作为，对发行人承担责任，但经有管辖权的法庭或仲裁庭最终裁定由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其他受补偿方的欺诈、故意不当行为或重大疏忽而导致发行人或该等其他实体遭受的损失、损害或责任不受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11.3条的无责任规定所限。

4、发行人同意，在不损害发行人可能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的任何索赔权益的前提下，发行人不会因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任何可能索赔而对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董事、高级职员、雇员或代理人提出索赔。

5、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代表就证监会拟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追究法律责任提出申辩时，发行人应积极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有关证据。

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设立、发行上市情况

发行人系 1993 年经江苏省体改委苏体改生[1993]230 号文批准，以徐工集团作为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1993 年 12 月 15 日在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9,594.66 万元，当时公司名称是“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47,142,400	49.14
其中：徐工集团	47,142,400	49.14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36,894,000	38.45
3. 内部职工股	11,910,200	12.41
合 计	95,946,600	100.00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47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0 万股，总股本增至 11,994.66 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据[1996]第 25 号文审核同意，公司股票 3,000 万股（其中 2,400 万股是新发行的股票，其余 600 万股为内部职工股）于 1996 年 8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000425”。

公司上市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89,946,600	74.99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47,142,400	39.3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36,894,000	30.76
3. 内部职工股	5,910,200	4.93
二、流通股	30,000,000	25.01
合 计	119,946,600	100.00

（二）发行人自上市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1. 1997 年派送红股

199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996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每 10 股送 3 股红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派发红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116,930,580	74.99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61,285,120	39.3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47,962,200	30.76
3. 内部职工股	7,683,260	4.93
二、流通股	39,000,000	25.01
合 计	155,930,580	100.00

2. 1999 年 8 月，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147 号文的批准，公司 591.02 万股内部职工股自新股发行之日起满三年后方可上市流通。经前文所述之 1997 年派送红股后，公司内部职工股已增至 7,683,260 股。1999 年 8 月 18 日，公司新股发行已满三年，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内部职工股 7,683,260 股上市流通。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109,247,320	70.06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61,285,120	39.3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47,962,200	30.76
二、流通股	46,683,260	29.94
合 计	155,930,580	100.00

3. 1999 年配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75 号文批准，公司以总股本 155,930,580 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的配股方案，向股东实际配售 20,439,916 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76,370,49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115,682,258	65.59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67,720,058	38.4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47,962,200	27.19

二、流通股	60,688,238	34.41
合 计	176,370,496	100.00

4. 2000 年派送红股和公积金转增

2000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199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2 股，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8 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2000 年 5 月 16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发行人的名称变更为“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231,364,516	65.59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35,440,116	38.4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95,924,400	27.19
二、流通股	121,376,476	34.41
合 计	352,740,992	100.00

5. 2001 年派送红股和公积金转增

2001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召开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0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52,740,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派现金 0.8 元，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300,773,870	65.59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76,072,150	38.40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124,701,720	27.19
二、流通股	157,789,419	34.41
合 计	458,563,289	100.00

6. 2001 年配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90 号文核准，公司以 200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52,740,992 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的配股方案，每股配股价格 10 元，向股东实际配售 36,970,912 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95,534,200 股，公

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301,331,840	60.81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76,072,150	35.53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125,259,690	25.28
二、流通股	194,202,360	39.19
合 计	495,534,200	100.00

7. 2003 年 6 月国有股权划转

2002 年 12 月 31 日，徐工集团与徐工有限签订《股份划转协议书》，约定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 176,072,150 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徐工有限。

2003 年 1 月 17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同意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划转的批复》（苏政复[2003]9 号），同意前述划转并确认前述股权于划转后仍为国有法人股。2003 年 3 月，财政部下发《关于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3]101 号），对本次划转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问题作出如下批复：同意前述股权划转；前述股权划转完成后，发行人的总股本仍为 49,553.42 万股，其中，徐工有限持有 17,607.215 万股，占总股本的 35.53%，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中国证监会于 2003 年下发《关于同意豁免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徐工科技”股份义务的函》（上市部函[2003]093 号），同意豁免徐工有限由于受让发行人 35.53%的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该次股份划转实施完毕后，徐工有限直接持有发行人 176,072,150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35.53%。

8.2003 年派送红股

2003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2 年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495,534,20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派现金 0.40 元人民币。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非流通股	331,465,024	60.81
其中：1. 发起人国有法人股	193,679,365	35.53

2. 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137,785,659	25.28
二、流通股	213,622,596	39.19
合 计	545,087,620	100.00

9. 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12 月，发行人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63,193,996	48.29
其中：1. 国有法人持股	209,105,379	38.36
2. 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54,000,409	9.91
3. 高管股份	88,208	0.02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81,893,624	51.71
合 计	545,087,620	100.00

10. 2008 年 1 月代垫股份的偿还

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 41 家被代垫股东办理了偿还股份的登记过户手续，共计向徐工有限偿还股份 1,938,926 股。

该次偿还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徐工有限持有徐工科技 151,663,104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7.82%。

11. 2008 年股权划转

2008 年 7 月 28 日，徐工重型与徐工有限签署协议，徐工重型将持有的发行人 32,569,439 股无偿划转至徐工有限名下；8 月 21 日，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845 号）同意本次划转；9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公告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154 号）对此次收购无异议并豁免徐工有限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该次股份划转实施完毕后，徐工有限直接持有发行人 184,232,543 股，占股本总额的 33.80%。2008 年 10 月 1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公司股权过户手续。

12. 2008 年 11 月代垫股份的偿还

截至 2008 年 11 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 23 家被代垫股东办理了偿还股份的登记过户手续，共计向徐工有限偿还股份 619,399 股。

该次偿还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徐工有限持有徐工科技 184,851,942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3.91%。

13. 2009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08 年 9 月 19 日，徐州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市政府关于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认购定向发行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徐政复[2008]50 号），批准徐工有限以其拥有的标的资产认购徐工科技定向增发的股份。标的资产为徐工有限持有的徐工重型 90%股权、徐工专用车 60%股权；徐工液压件 50%股权、徐工随车 90%股权、徐工特机 90%股权、徐工进出口 100%股权、试验中心相关资产以及徐工有限拥有的相关注册商标；批准发行人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面值为 1 元；批准徐工有限认购股份的数量预估计为 3.22 亿股，最终数量以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关备案或核准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

2008 年 9 月 21 日，江苏仁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目标资产出具了《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拥有的工程机械类资产评估报告书》（苏仁评报字[2008]第 084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目标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08 年 7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530,922.03 万元。2008 年 9 月 22 日，徐州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徐工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徐工机械拥有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徐国资[2008]142 号），核准了前述评估报告所载的目标资产的评估价值。

2008 年 10 月 10 日，发行人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修订）》及与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其他议案，批准该次交易发行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日（2008 年 7 月 25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16.47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 32,235.7031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除权、除息行为，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应相应调整。同时，该次股东大会批准徐工有限以免于要约方式增持徐工科技股份。

2009 年 2 月 19 日，江苏省国资委下发《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徐工科技定向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复函》（苏国资函[2009]7 号），批准发行人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

2009 年 6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54 号）核准了徐工科技向徐工有限发行 322,357,031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下发《关于核准豁免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徐工科技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55 号），豁免徐工有限以资产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而增持徐工科技 322,357,031 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公司 507,208,97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7%）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上述重组前徐工有限持有发行人 33.91%股权，上述重组完成后持股比例增至 58.47%，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 62 条的规定，徐工有限该次增持股份行为属于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之一。发行人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徐工有限免于发出收购要约。徐工有限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请。

2009 年 8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徐州工商局于 2009 年 9 月 4 日下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20300000017304），徐工科技的企业名称变更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实施完毕后，截至 2009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15,482,805	59.43
其中：1、国有法人持股	512,008,573	59.02
2、其他内资持股	3,474,232	0.4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1,961,846	40.57
人民币普通股	351,961,846	40.57
合 计	867,444,651	100.00

14. 2010 年代垫股份的偿还

截至 2010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 15 家被代垫股东办理了偿还股份的登记过户手续，共计向徐工有限偿还股份

192,760 股。

该次偿还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徐工有限持有发行人 507,401,733 股份，占总股本的 58.49%。

15.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2009 年 12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与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各项议案，同意徐工机械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6 个月内，向不超过 10 家特定对象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认购方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数量在 5,000 万股至 16,500 万股之间，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2010 年 2 月 2 日，江苏省国资委下发《关于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10]13 号）核准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2010 年 2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与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各项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全权处理该次非公开发行的有关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下发的《关于核准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57 号）核准，徐工机械向雅戈尔投资有限公司、中财明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中创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新世界策略（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163,934,426 股股份。

根据苏亚金诚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亚验[2010]47 号），截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徐工机械已收到前述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163,934,426.00 元，变更后徐工机械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031,379,077.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 1,031,379,077.00 元。

该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后，发行人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8,675,321	65.80

其中：1、国有法人持股	544,861,399	52.83
2、境内法人持股	133,813,922	12.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2,703,756	34.20
人民币普通股	352,703,756	34.20
合 计	1,031,379,077	100.00

16. 2011 年增资（派发红股）

2011 年 1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 H 股股票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审计结果为基础，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31,379,0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1.20 元（含税）。

根据苏亚金诚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亚验[2011]14 号），截至 2011 年 3 月 15 日，徐工机械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62,758,154 元。

该次增资后，徐工机械的股本及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7,323,378	65.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05,434,776	34.20
合 计	2,062,758,154	100.00

17. 2011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157 号）的批准，发行人 2010 年公开发行的 163,934,426 股人民币普通股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即为 201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2 日。由于发行人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实施完成增资（派发红股）方案，2010 年公开发行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相应调整为 327,868,852 股。2011 年 10 月 13 日，2010 年公开发行的股票的限售期已满，公司 327,868,852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起正式上市流通。

该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为：

股票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8,903,082	49.8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3,855,072	50.12
合计	2,062,758,154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56,771,934	65.78
其中：1、国有法人持股	1,089,801,796	52.83
2、其他内资持股	266,970,138	12.9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5,986,220	34.23
合 计	2,062,758,154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1,014,941,488	49.20	1,014,941,488
2	雅戈尔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78,600,000	3.81	78,600,000
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70,808,930	3.43	0
4	中财明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5,600,000	3.18	65,600,000
5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65,400,000	3.17	65,400,000
6	上海中创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2,800,000	1.59	32,800,000
7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101,955	1.41	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26,000,000	1.26	26,000,000
9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23,000,000	1.12	20,000,000
10	新世界策略（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	20,000,000	0.97	20,000,000
合 计			1,426,252,373	69.00	1,323,341,4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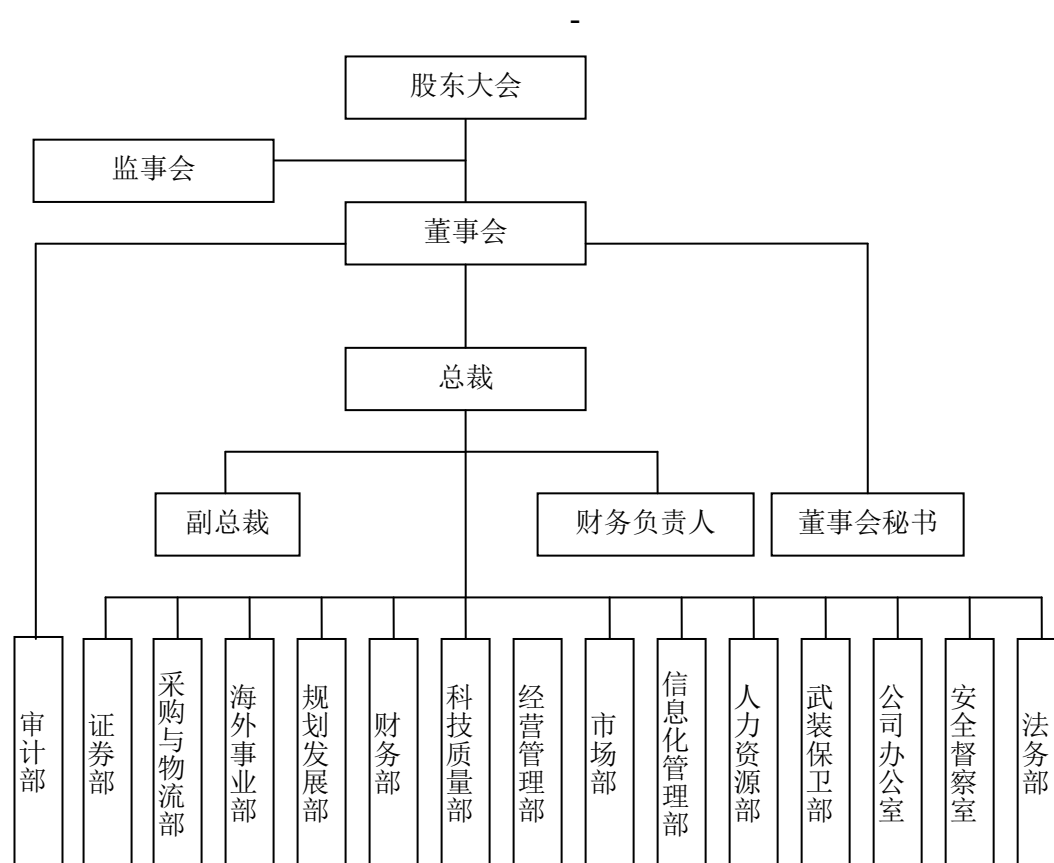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管理机构及下属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建立了完善

的法人治理结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经理层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对董事会负责，严格贯彻和执行董事会决议，并按时向董事会报告决议执行情况。发行人内部设立审计部、证券部、采购与物流部、海外事业部、规划发展部、财务部、科技质量部、经营管理部、市场部、信息化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武装保卫部、公司办公室、安全督察室、法务部等业务和管理部门，具体执行管理层下达的生产经营任务。为加强内部控制，审计部归董事会直接领导。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



除了上述业务管理部门之外，发行人还拥有徐工建机和科技分公司两家分公司以及徐工研究院一家分支机构。

（二）发行人的主要子公司、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总共 15 家，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持 股比例	经营范围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 一般经营项目：全液压汽车起重机、混凝土机械、轨道吊车、立杆作业车、登高平台消防车、履带起重机；轮式挖掘机、泡沫水罐消防车、举高喷射消防车、全地面汽车起重机制造、销售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00.00	1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境外工程的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承包及与上述境外工程相关服务的劳务人员对外派遣；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工程机械配件销售；工程机械维修、租赁。主营业务：工程机械等进出口业务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	100%	工程机械及配件、建筑机械、液压附件及气动元件制造、销售、维修，农业机械制造、销售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12,600.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液压件、工程机械配件制造，普货运输；一般经营项目：液压件、工程机械配件销售、维修、技术服务、电镀加工，高中压液压元件系统、密封件、钢材销售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4,000.00	100%	随车起重机、随车起重运输车、桥梁检测车、高空作业车、道路清障车、环卫车辆及设备、工程及矿山机械配套件产品制造、加工、销售。主营业务：汽车随车起重机、桥梁检测车的制造销售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400.00	100%	工程机械及配件、塑料包装机械、风动工具、矿用防爆柴油机械及配件制

			造、销售、维修。主营业务：小型装载机、风动工具的制造销售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工程机械及专用底盘、特种车辆、专用汽车开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000.00	100%	工程机械整机及配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售后维修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工程机械租赁；普通货运（在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和期限内经营）；一类其他机动车维修（在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和期限内经营）
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899.80	100%	普通机械及配件、钢材、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汽车（小轿车除外）、煤炭销售、普通机械制造、维修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机械及铁路施工专用设备、城市轨道交通和场地运输车辆产品和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徐州工程机械上海营销有限公司	4,500.00	90%	工程机械整机及配件销售、租赁、维修业务
上海徐工徐重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工程机械及专用底盘、建筑工程机械、消防机械及设备、环卫机械、环保设备、专用汽车底盘销售、租赁、维修服务；各类机械原材料及零部件采购、销售、起重机械销售；货运代理；上述项目的技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徐州徐工供油有限公司	150.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汽油、柴油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润滑油、日用百货、日用杂品（烟花、爆竹除外）销售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500.00	100%	许可经营项目：本工程集团公司所属成员单位产品的制造。一般经营项目：普通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钢材及制品及制品、仪器仪表销售及保税业

			务，本工程集团公司所属成员单位产品的销售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92.86 （万美元）	1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工程机械配件销售；工程机械维修、租赁；融资租赁

2、发行人的合营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合营公司共 1 家，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徐州特许机器有限公司	620.00	50%	生产销售减震器及其零部件、其他机械产品及零部件

3、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共 2 家，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上海高校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15%	实业投资，投资信息咨询，资产经营管理（除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起重机械、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3.82%	承担公路、铁路、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的施工；承担城市道路及机场跑道施工；承担水库工程在 100 万立方米及以下，装机容量在 1 万千瓦及以下，以及辅助生产设施的建设、安装和基础工程施工；承担矿产开发、公路养护、交通工程、试验检测；承担路产经营。承担汽油、柴油、各种润滑油的零售；承担汽车修理、机械设备维修，汽车配件加工与销售（仅限取得批准证书的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资质证书的凭资质证经营）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125,301.351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7月28日

主要业务和产品：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环保设备、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家用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工程机械研究、开发、试验，自研产品及配件销售；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徐工集团持有徐工有限 100%的股份

截至2011年9月30日，徐工有限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1,014,941,488股，占发行人股本的49.20%，徐工有限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其它有权属争议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徐工有限为徐工集团的下属子公司。2002年7月28日，经徐体改办[2002]13号文《关于同意成立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徐工集团以经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公会评报字（2002）第0019号《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债转股项目评估报告书》评估确认的实物资产出资，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等四大资产管理公司以对徐工集团的债权出资共同组建徐工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3,013,513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64,299.07	51.3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8,618.00	22.84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6,287.00	12.99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2,179.42	9.7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3,917.86	3.13
合计	125,301.35	100.00

2005年8月10日，经徐工有限股东会决议、徐州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关于同意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的批复》（徐政复[2005]34号）及财政部批准，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将所持徐工有限的股份全部转让给徐工集团。2006年2月20日，徐工有限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为徐工集团所属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2）财务状况

徐工有限聘请徐州众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编号为“徐众合审字（2011）第083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徐工有限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度
资产总额	3,073,709.54	营业收入	2,685,308.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4,906.36	净利润	336,479.95

（3）徐工有限的股东情况

徐工有限为徐工集团所属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徐工集团持有其 100% 的股份。

2、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名称：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民

注册资本：34,731万元

成立日期：1985年8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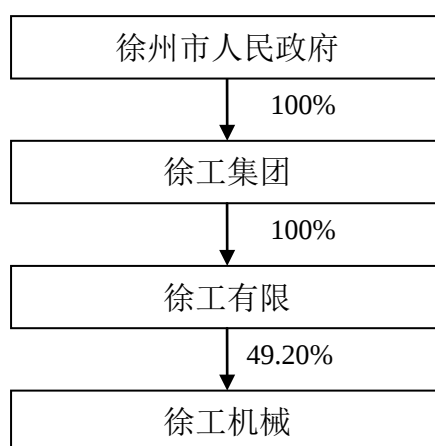
主要业务和产品：起重设备、建筑施工机械、动力机械、矿山机械、环卫机械、风动工具制造、销售、安装服务

徐工集团成立于1985年8月21日，系徐州市人民政府持有100%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4,731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民。徐工集团自成立以来始终位于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前列。

截至2011年9月30日，徐工集团资产总计456.27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90.78亿元；2011年前3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09.56亿元，净利润29.33亿元。

3、股权结构图

截至201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票（股）	2010 年从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万元）
王民	董事长、总裁	男	57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31,408	173.1
李锁云	董事	男	50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4,994	111.4
吴江龙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49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12,710	116.9
孙建忠	董事、副总裁	男	45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0	208.3
王一江	外部董事	男	58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0	3.5
刘俊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0	5.0
陈开成	独立董事	男	61	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7 月	0	0.0
黄国良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	0	10.0

韩学松	独立董事	男	74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0.0
李格	监事会主席	女	45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07.3
张守航	监事	男	51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07.3
赵成彦	监事	男	48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89.6
徐筱慧	职工监事	女	49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72.3
刘建梅	职工监事	女	51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88.1
魏恒	职工监事	男	40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3.2
许庆文	监事	男	43	2011 年 4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0.0
施克元	副总裁	男	54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16.9
王岩松	副总裁	男	49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116.9
杨东升	副总裁	男	43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0	95.4
陆川	副总裁	男	45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302	135.1
费广胜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0 年 7 月 至 2013 年 7 月	1,206	109.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王民	中国国籍，1954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徐工集团及徐工有限董事长、党委书记，徐工重型和徐工专用车董事长，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士（徐州）回转支承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罗特艾德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	---

	董事长。在发行人处担任过职务包括1995年11月至1997年5月担任副总经理以及铲运机械分公司总经理，1997年5月至2000年3月担任总经理，2009年12月起担任总裁。在徐工集团担任过职务包括1992年8月至9月担任营销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5月至1999年2月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1999年2月至2000年3月担任副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此外，1970年7月至1972年10月为徐州矿务局垞城煤矿工人；1972年10月至1992年8月历任徐州重型机械厂工人、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1993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徐州装载机厂常务副厂长、厂长兼党委副书记。于1996年5月在江苏理工大学取得管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李锁云	中国国籍，1961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董事、党委副书记，徐工集团及徐工有限董事、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美国利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重型及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在发行人处担任过职务包括1997年7月至1999年3月担任铲运机械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2007年1月至2009年11月担任总经理兼党委书记，2009年11月至2010年2月担任科技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自2009年11月起担任党委副书记。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3年3月至2000年9月担任起重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2000年7月至2007年1月担任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10年8月担任党委常委兼董事，2010年8月起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董事。在徐工有限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2年6月至2007年1月担任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兼董事，2007年1月至2010年8月担任党委常委兼董事，自2010年8月起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董事。此外，2001年4月至2007年1月担任徐工进出口董事长兼党委书记。1982年8月至1997年7月担任徐州装载机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金工车间副主任、厂长助理及副厂长。于1982年7月毕业于上海工业大学，取得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学士学位，并于2000年10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取得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吴江龙	中国国籍，196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现任发行

	人 党 委 常 委、董 事、副 总 裁、财 务 负 责 人，徐 工 集 团 及 徐 工 有 限 董 事 兼 党 委 常 委，徐 工 重 型、徐 工 专 用 车 及 南 京 徐 工 汽 车 制 造 有 限 公 司 董 事，徐 州 徐 工 工 程 机 械 租 赁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长，徐 州 派 特 控 制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副 董 事 长，徐 州 赫 思 曼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副 董 事 长。此 外，1994 年 9 月 至 1995 年 10 月 担 任 发 行 人 财 务 部 副 部 长 及 部 长。在 徐 工 集 团 担 任 过 的 职 务 包 括 1995 年 10 月 至 1997 年 7 月 担 任 起 重 机 械 分 公 司 总 会 计 师，1997 年 8 月 至 2002 年 6 月 担 任 财 务 部 部 长 及 副 总 会 计 师，1997 年 8 月 至 2004 年 1 月 担 任 资 产 财 务 部 部 长，2002 年 6 月 至 2009 年 11 月 担 任 总 会 计 师，自 2002 年 6 月 起 担 任 董 事，并 自 2007 年 3 月 起 担 任 党 委 常 委。在 徐 工 有 限 担 任 过 的 职 务 包 括 2002 年 6 月 至 2004 年 1 月 担 任 资 产 财 务 部 部 长，2002 年 6 月 至 2009 年 11 月 担 任 总 会 计 师，自 2002 年 6 月 起 担 任 董 事，并 自 2007 年 3 月 起 担 任 党 委 常 委。此 外，1993 年 3 月 至 1994 年 9 月，担 任 徐 州 筑 路 机 械 厂 财 务 科 科 长，1981 年 9 月 至 1993 年 3 月 担 任 黑 龙 江 东 方 红 林 业 局 财 务 科 会 计 及 副 科 长。于 2005 年 6 月 毕 业 于 南 京 大 学，取 得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工 商 管 理 专 业 硕 士 学 位，并 于 2011 年 6 月 取 得 中 国 矿 业 大 学 管 理 科 学 与 工 程 专 业 博 士 学 位
孙建忠	中 国 国 籍，1966 年 2 月 出 生，本 科 学 历，研 究 员 级 高 级 工 程 师。现 任 发 行 人 董 事、副 总 裁，徐 工 专 用 车 及 徐 工 进 出 口 董 事，徐 工 液 压 件 董 事 长。2004 年 12 月 至 2010 年 2 月 担 任 徐 工 重 型 副 总 经 理，2010 年 2 月 至 2011 年 8 月 担 任 徐 工 重 型 总 经 理 兼 党 委 副 书 记。1993 年 3 月 至 2004 年 12 月 期 间 在 徐 工 集 团 起 重 机 械 分 公 司 担 任 过 开 发 部 主 任、设 计 师、办 公 室 主 任、部 长 助 理、生 产 制 造 部 部 长、总 经 理 助 理 及 副 总 经 理。1989 年 10 月 至 1993 年 3 月 担 任 徐 州 工 程 机 械 研 究 所 设 计 员。1988 年 7 月 至 1989 年 10 月 任 徐 州 重 型 机 械 厂 设 计 所 设 计 员。于 1988 年 7 月 取 得 吉 林 工 业 大 学 工 程 机 械 学 士 学 位。于 2005 年 12 月 在 中 国 矿 业 大 学 取 得 工 商 管 理 专 业 硕 士 学 位。于 2010 年 1 月 在 马 来 西 亚 双 德 科 技 大 学 取 得 工 商 管 理 专 业 博 士 学 位
王一江	美 籍 华 人，1953 年 5 月 出 生，硕 士 研 究 生 学 历。现 任 发 行 人 外 部 董 事，长 江 商 学 院 经 济 学 及 人 力 资 源 学 专 业 教 授 兼 副 院 长、美 国 明 尼 苏 达 大 学 管 理 学 院 终 身 教 授，自 2009 年 6 月 起 任 湖 南 欧 美 同 学 会、湖 南 留 学 人 员

	联合会特邀理事，自2008年10月起任重庆市归国华侨联合会顾问，自2008年5月起任清华大学财政研究所及政治经济学研究所学术委员会委员、自2008年5月起任麦肯锡全球研究院研究员，自2007年1月起任清华大学中国与世界经济研究所及国民经济研究所高级研究员。此外，1982年8月至1983年8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助理研究员，在1988年6月至10月任世界银行顾问，1991年9月至2003年5月任美国明尼苏达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2007年1月至2008年6月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分别于1982年及1985年取得北京大学经济学专业学士及硕士学位，于1991年11月取得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刘俊	中国国籍，1964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诉讼法学教研室主任，江苏省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南京师范大学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86年8月至1994年4月任德育教研室讲师，1994年至2001年任经济法政学院讲师。于1986年取得南京师范大学马列理论专业学士学位。分别于2001年及2008年取得南京师范大学诉讼法学专业硕士学位及博士学位
陈开成	中国国籍，1950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中远（香港）工贸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82年7月至1988年12月任职于中国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并于1984年至1988年任副总经理。1996年12月至1998年5月任中国蓝带啤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6月至2000年3月任国基咨询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3月至2001年6月任中华万维（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于1973年9月至1976年7月在北京师范学院外语系学习英语专业。于1982年7月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取得西方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于2004年1月在美国罗切斯特大学商学院取得企业金融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黄国良	中国国籍，1968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中国矿业大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1991年7月起在中国矿业大学担任过的职务包括管理学院助教、讲师、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会计系主任、教授、工商系主任及副院长。于1991年取得中国矿业大学管

	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分别于1999年及2009年取得中国矿业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及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
韩学松	中国国籍，193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61年9月至1987年12月任机械部科长及副处长。1987年12月至1997年11月在中国工程机械成套公司担任过副处长、处长及工程师。1997年5月起在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担任过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理事长及名誉理事长。2004年至2010年任鼎盛天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1961年在同济大学取得工程机械专业本科学历
李格	中国国籍，196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徐工集团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徐工有限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徐工重型及徐工专用车监事会主席。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6年11月至1999年7月任规划发展部商务经理及组织人事部副部长，1999年7月至2000年9月任起重机械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00年9月至2002年6月任起重机械分公司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09年11月起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1989年8月至1992年9月为徐州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94年8月至1996年11月任徐州回转支承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于1989年6月取得苏州丝绸工学院工业管理工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6月取得南京理工大学工业外贸专业学士学位。于2011年6月取得吉林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张守航	中国国籍，1960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发行人监事、党委常委、工会主席，徐州集团及徐工有限党委常委、工会主席，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年11月至2010年7月任发行人人力资源部部长。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8年4月至2001年1月任商务部部长，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组织人事部部长。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徐工有限组织人事部部长。在徐州工程机械桥箱厂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82年8月至1992年8月任技术员及车间副主任，1993年3月至1994年6月任科长，1994年7月至1995

	年9月任纪委书记，1993年3月至1995年9月任党委副书记。2001年1月至2002年6月任徐州海鹏轮胎公司党委副书记。1992年8月至1993年3月任徐州高压齿轮泵厂厂长助理。于1991年12月取得同济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于1998年4月取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赵成彦	中国国籍，1963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发行人监事、财务部部长，徐工随车监事，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工筑路及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挖掘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在发行人处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0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铲运机械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02年6月至2004年1月任筑路机械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4年1月至2007年5月任审计监察室副主任，2007年5月至2008年1月任资产财务部副部长，2008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资产财务部部长。在徐工有限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4年1月至2007年5月任审计监察室副主任，2007年5月至2008年1月任资产财务部副部长，2008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资产财务部部长。1988年1月至2000年10月历任徐州装载机厂财务科员、处长。于2004年7月取得中共江苏省委党校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徐筱慧	中国国籍，196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教一级职称，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发行人监事，徐工重型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9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人事部干事及部长，2002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起重机械分公司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1987年1月至1999年12月历任徐州装载机厂教科教师、教育处副处长、教育处处长兼党委政工支部书记。于1985年12月取得南通教育学院数学大专学历。于1996年12月取得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于1999年9月完成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学习。于2000年3月在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现为澳门城市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刘建梅	中国国籍，196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监事，科技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和工会主席。在发行人处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0年3月至2005年7月任路面机械分公司工会主席，2000年3月

	至2002年3月任路面机械分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02年3月至2005年7月任路面机械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5年7月至2006年1月任筑路机械分公司工会主席、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1月至5月任党政工作部部长，2007年5月至2009年11月任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在徐州工程机械制造厂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79年9月至1981年8月为工人，1984年8月至1993年8月为技术科技技术员，1993年8月至1994年10月任油漆车间副主任，1994年10月至1995年5月任压路机分厂主管，1995年5月至1996年3月任摊铺机分厂质量主管，1996年3月至1997年9月任技术处处长，1997年9月至1998年7月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1998年7月至2000年3月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兼总师办主任。1978年至1979年8月为徐州重型机械厂工人。于1992年12月取得华东工学院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本科学历
魏恒	中国国籍，197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监事、监事会秘书，徐工随车总经理助理。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历任发行人徐工研究院党政工作部部长、技术管理部部长。在徐工随车担任过的职务包括2006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环境设备研究所所长，2009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营销部副部长。1993年8月至2003年5月历任徐工研究所控制室电气工程师、团委副书记、党政工作部部长兼组织人事处处长。于1998年5月取得中国矿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学历。于2005年5月取得中国矿业大学控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许庆文	中国国籍，1968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一级企业法律顾问，高级会计师。现任发行人监事、徐工集团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徐州卡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徐工广联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6月至2009年12月任徐工筑路总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09年6月任徐工集团资产预算主管。1994年1月至1996年3月任天龙实业公司财务部部长。在徐工液压件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89年9月至1993年12月任成本合算主管，1996年3月至2001年1月任财务部部长。于1995年就读于南京理工大学思政教育专业经济管理方向
施克元	中国国籍，195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党委

	常委、副总裁，徐州集团及徐工有限党委常委、董事，徐州海鹏轮胎有限公司公司党委书记，徐州徐工轮胎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随车董事长。在发行人处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4年4月至1995年2月任副总裁、1999年3月至2000年9月任铲运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1999年8月至2000年9月为副总经理。在徐工集团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3年12月至1994年4月任总经理助理，1995年2月至1996年1月任专用车辆公司总经理，1996年1月至1999年3月任起重机械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徐工有限副总经理。1993年12月至1994年4月任江苏天地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1982年2月至1993年12月在徐州机械厂历任工艺员、助工、检验科长、全质办主任，底盘分厂副厂长、厂长助理、副厂长。于1982年1月取得东北重型机械学院锻压工艺及设备专业学士学位
王岩松	中国国籍，196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发行人党委常委、副总裁，徐州集团及徐工有限党委常委，徐工进出口及徐州徐工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长。1994年8月至1998年3月任发行人铲运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部部长、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徐工集团副总经理兼监事。2002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徐工有限副总经理。1983年7月至1994年8月在徐州装载机厂历任设计科设计员、研究所液压传动室主任、检验科科长助理、质检处副处长、处长。1998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徐州工程机械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2月至2002年6月任党委书记。2000年4月至2002年6月任桥箱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于1996年6月取得江苏理工大学汽车与拖拉机设计专业学士学位。于1999年4月完成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班工业工程专业进修课程，并于2001年3月取得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杨东升	中国国籍，1968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发行人副总裁，科技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工进出口董事，徐工筑路董事长。在发行人处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89年至2000年9月任铲运机械分公司技术员、助工、研究所传动室主任、主任工程师、工程部副部长、总经理助

	理及副总经理，2000年9月至2002年3月任筑路机械分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6年1月任筑路机械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02年3月至2009年11月任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党委副书记，2009年1月至11月任营销公司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0年2月任科技分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09年11月至2010年8月任科技分公司营销公司总经理。于1987年7月取得扬州大学机械专业专科学历。于1996年6月取得江苏理工大学汽车与拖拉机专业本科学历。于2006年3月取得江苏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陆川	中国国籍，1966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现任发行人副总裁，徐工重型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1999年5月至2004年12月在徐工集团历任起重机械分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及总会计师。1988年7月至1995年9月任江苏省机电研究所工程师兼技术员。于1988年7月取得东南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学士学位。于1999年4月取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费广胜	中国国籍，1965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具有A股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现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部部长，徐州工程机械上海营销有限公司董事，青海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发行人处担任过的职务包括1994年9月至1995年6月任铲运机械分公司工程部工装工具部门经理，2007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0年2月任科技分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任徐工重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1989年8月至1994年9月历任徐州装载机厂结构车间技术员、技术处技术员、处长助理。于1989年7月取得安徽工学院（现合肥工业大学）焊接工艺与设备专业学士学位。于1998年3月取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六、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所属行业为工程机械行业，主要从事工程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

实机械、混凝土机械、路面机械、消防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核心零部件的开发、制造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和应用领域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消费群体	应用领域
起重机	公路、铁路、桥隧建设施工企业	大中型桥梁、公路、铁路、隧道及配套工程建设设备的装卸
	电力、市政园林、路政建设施工企业、专业吊装企业	风力发电、水电站、火电站、变电系统等建设及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路灯、高速路牌、大型园林树木等的吊装和运输
	钢铁、冶金企业、设备安装、吊装公司	钢铁、锌铝等金属冶炼行业的设备和成品的运输吊装作业
	石油勘探和开发企业	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的管路建设施工；石油勘探设备的搬运和移动
	船厂、港口码头、钢铁市场	造船厂工装、船体；船舱装卸；板材、管材等钢材的吊装
	建筑行业、专业吊装企业、个体工商户	房屋建筑如预制板、水泥等大件物品的吊装和搬运
装载机 小型装载机 挖掘装载机	公路及基础建设施工企业、个体工商户	道路、桥梁、隧道、机场、房地产建设
	交通物流企业	公路及铁路等陆路交通物流的装运和仓库的堆料等作业
	采矿企业	煤炭、砂石等露天矿物的剥离、采掘和运输工作
	冶金企业	钢铁、锌铝等金属冶炼行业的运输、精选、上料、废渣处理等作业
	铁路建设施工企业	高速铁路建设、普通铁路建设、城市铁路建设、隧道桥梁建设的废料铲运和混凝土搅拌站等上料作业
	港口	沿海、沿江港口的船舱装卸以及露天场地的堆料转运等作业
	设施维护企业、物业公司、个体工商户	道路、桥梁、隧道、机场的养护、城市风景区美化建设、建筑物、管网建设、小型养护、草坪护理、建筑物拆毁等铲运作业
	水利水电企业、个体个体工商户	水电站、火电站、变电系统等建设及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
	能源管路施工企业	石油、天然气等能源的管路建设施工
	农、林、牧企业或个人	从事种植、畜牧养殖；地面养护；土地改良改造；林木采伐、加工、通道建设和养护相关联的作业
	生产装运企业、个体工商户	化工、饲料、废物回收等有关生产物料装运的作业
压路机	基建施工企业、个体工商户	公路、铁路、水利工程建设
摊铺机	路面施工企业	沥青碎石铺摊、二灰碎石铺摊
拌合站	路面施工企业	沥青拌合
桥梁检测机	监理公司、桥梁维护公司	专业桥梁维护与监测
高空作业车	市政公司、物业公司	高空作业使用
环卫车辆	环卫部门	垃圾压缩、清运
混凝土泵车	建筑施工企业、商业混凝土公司	混凝土泵送
消防车	公安消防部门、企业消防队	消防专业

（二）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起重机械	1,210,101.82	48.15	1,417,756.63	62.06	1,265,126.91	69.15	997,291.28	68.62
2.铲运机械	447,182.13	17.79	350,697.15	15.35	212,940.55	11.64	234,636.93	16.14
3.压实机械	144,177.91	5.74	156,552.72	6.85	125,982.23	6.89	65,421.76	4.50
4.混凝土机械	150,530.33	5.99	103,371.06	4.53	39,313.90	2.15	31,928.74	2.20
5.路面机械	71,591.35	2.85	61,379.54	2.69	51,186.99	2.80	47,184.06	3.25
6.消防机械	33,715.02	1.34	24,490.94	1.07	18,289.40	1.00	14,522.19	1.00
7.其他工程机械及配件	455,878.64	18.14	170,189.74	7.45	116,778.96	6.38	62,410.72	4.29
合 计	2,513,177.20	100.00	2,284,437.79	100.00	1,829,618.94	100.00	1,453,395.67	100.00

注：2011 年前 3 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七、发行人在行业竞争中的主要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发行人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的排头兵，在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排名前三强，是全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中产品品种与系列最多元化、最齐全的公司之一，也是国内行业标准的开发者和制定者，拥有业内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国内最完善的零部件制造体系。发行人是目前中国工程机械领域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公司之一，在行业中处于较为领先的竞争地位，多项核心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或位于前列。同时，公司拥有布局全球的营销网络，是国内最大的工程机械出口商之一，汽车起重机、压路机、平地机等多项产品出口市场份额第一。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中经营规模最大、品牌影响力最大的工程机械制造企业之一，竞争优势明显。主要表现为以下几方面：

1、市场占有率及品牌优势

发行人是国内历史最悠久的工程机械领军企业，部分下属公司的前身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即开始生产工程机械，已在工程机械制造方面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

础并形成了持续的创新能力，在工程机械行业拥有深厚的根基。

2010年，发行人生产的汽车起重机、随车起重机、压路机、沥青混凝土摊铺机、平地机、冷铣刨机、举高喷射消防车等多项核心产品均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领先优势明显；履带起重机和混凝土泵车产品位列国内市场前三名，装载机的行业排名为第五。发行人的起重机产品在海外多个国家或地区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已跻身世界前三强，在全球确立了工程机械“中国制造”的核心地位。

此外，发行人的品牌是中国工程机械行业最具知名度和最具价值的品牌之一，被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海外市场优势

发行人是中国最早开发国际市场和出口工程机械的中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之一。通过对国际市场的分析和调研，其产品从早期的中东和东南亚市场开始，逐渐针对中亚、南亚、非洲、南美洲、大洋洲等重点区域开拓市场，并相继进入了技术壁垒较为严格的新西兰、澳大利亚、美国、欧盟等发达国家市场。

发行人利用产品好价格低的性价比优势以及长期在目标销售区域培育出的市场声誉及品牌认知度，除了在具有传统销售优势的中东、中亚地区实现稳定增长外，在多个新兴市场国家如俄罗斯、巴西、印度等也实现了快速增长。2009年及2010年，发行人在所有中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中的出口销售总额排名第一；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09年及2010年，按汽车起重机（含全地面起重机）、压路机及平地机各自的出口销量计，发行人在所有中国工程机械制造商中排名第一。

3、产品优势

发行人产品系列齐全，拥有主机和基础零部件协调发展的专业化生产体系，可生产提供逾464种机械及设备，生产范围涵盖7个产品类别的45种不同产品类型，包括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路面机械、混凝土机械、消防机械以及其他工程机械和零部件。其中起重工程机械、混凝土机械和专用车技术含量高，进入壁垒高，市场占有率高，盈利能力强。此外，发行人大部分产品类别均包含多个产品系列，可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其中汽车起重机产品即包含起重能力为8吨至160吨的28个产品型号。

发行人产品质量优良，多款产品荣获各类奖项。其中QY50K汽车起重机于2008年获中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认定具备“出口产品免验资格”，使发行人成

为首个获此认证的国内工程机械制造商；同时发行人还有多款产品被列入2010年中国工程机械年度产品TOP50。

此外，发行人产品还具备较强的创新性，多款产品荣获各类奖项，并获得了行业协会的高度认可。其中第四代路面机械组合（包括压路机、沥青搅拌设备及沥青混凝土摊铺机）荣获“金手指奖”；LW1200K轮式装载机荣获“技术创新奖”；QAY260全地面起重机荣获“应用贡献金奖”。2011年1月，发行人生产的最大起重能力达800吨的QAY800全地面起重机、以及最大起重能力达1,000吨的QAY 1000全地面起重机均在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评审中被认定为“世界领先”的全地面起重机。

4、研发能力优势

在2009年重大资产重组后，徐工研究院的主要资产及人员均已注入发行人。徐工研究院是由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评定的首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之一，并于2009年获得了上述五部门颁发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成就奖”。同时发行人已与国内外若干大学及研究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合作研究油缸技术、传动及液压控制及振动噪音控制技术，从而确保能够获得先进工程技术人才及试验设施并紧贴最新的行业发展动态。

发行人在国内拥有多项专利。在过去五年内，发行人有超过30种研究成果及新产品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技进步奖以及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同时已推出多个业内领先产品。其中，2010年发行人推出了亚洲最大吨位的全地面起重机（最大起重能力达1,200吨）以及亚洲最高的高空消防车（最大举升高度达88米）等行业领先产品。

发行人是开发及制定中国工程机械国家及行业标准的领先者。在过去的五年，发行人已制定或参与制定了22项起重机械的国家及行业标准，充分显示了公司在研发能力方面的优势。

5、制造及管理优势

发行人一直致力于改良及持续完善各个阶段的制造工序，已将CIMS（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应用于各生产工序的流程中，生产过程实现了自动化、线性化及柔性化。同时发行人已培养出一批积累多年经验及技术知识的技术员工队伍，可有效提高生产过程中各个阶段的效率、减少浪费、削减成本及缩短生产周期，从而实现高水平的工业生产率。

6、营销网络优势

发行人已在中国和全球建立了广泛的营销网络，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在国内，发行人已拥有了由自营办事处及经销店（由第三方经销商经营）组成的广泛的分销及服务网络。此外，发行人本部也设立了专职的市场部展开针对性的直销工作与主要客户（包括大型国有企业）建立战略关系。

发行人的海外销售网络包括海外第三方经销商及其经营的经销店和服务中心，产品销往超过140个国家和地区。

7、售后服务优势

发行人拥有覆盖面广、售后服务备件体系完善的服务网络，可为客户提供全面、高效的售后服务。发行人的售后服务范围包括产品使用、预防性维护及产品培训课程等，可全面满足客户不同方面的需求。在国内，客户可通过每周七天、每天12小时售后服务热线4001109999与发行人进行沟通，发行人的售后服务人员及经销商人员一般能在十五分钟内响应客户的要求，并根据产品故障性质于24至48小时内完成一般维修，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8、产业集群优势

发行人所处的江苏省徐州市为国内领先的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商及供货商的产业集群的基地，2010年被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中国工程机械之都”称号。发行人可以充分利用产业聚集地的信息优势、成本优势、制度优势、产业链优势更好地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和经营成本、缩短生产周期及获取更多供应链价值，并凭借与主要供货商建立的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更好更快地响应市场变动、促进未来的增长及发展。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中信息主要摘自发行人财务报告，其中关于发行人2009年和2010年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已披露的2009年和2010年经审计财务报告，2008年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已披露的2009年经审计财务报告的上期比较数，2011年前3季度财务数据摘自截至2011年3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投资者如需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发行人2008年、2009年、2010年三年经审计和2011年3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苏亚金诚对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苏亚审[2009]288号、苏亚审[2010]26号和苏亚审[2011]1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

2009年6月，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9]554号文核准，发行人向徐工有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为徐工有限持有的徐工重型90%股权、徐工专用车60%股权、徐工液压件50%股权、徐工随车90%股权、徐工特机90%股权、徐工进出口100%股权、试验中心相关资产以及徐工有限拥有的相关注册商标。具体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一）报表追溯调整情况

由于发行人及发行人所购买的徐工重型、徐工进出口、徐工液压件、徐工专用车、徐工随车、徐工特机均受同一控制人徐工有限所控制，且在企业合并之前，参与合并各方受最终控制方徐工集团的控制时间均超过1年，因此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徐工有限所持有的徐工重型、徐工进出口、徐工液压件、徐工专用车、徐工随车、徐工特机股权的行为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自2009年8月1日将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相应追溯调整了可比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范围变更的追溯调整对公司2008年度财务情况的影响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已披露财务报表合并数	追溯调整后财务报表合并数	差异
资产	3,638,232,589.15	11,649,797,383.57	8,011,564,794.42
负债	2,320,557,679.97	8,264,932,549.91	5,944,374,869.94
少数股东权益	62,169,992.48	61,779,728.84	-390,263.64
股东权益	1,317,674,909.18	3,384,864,833.66	2,067,189,924.48
营业收入	3,354,209,316.93	15,889,175,286.05	12,534,965,969.12
营业成本	3,412,669,159.54	14,298,343,450.59	10,885,674,291.05
营业利润	127,498,440.40	1,774,938,434.19	1,647,439,993.79
利润总额	135,301,976.59	1,789,846,840.49	1,654,544,863.90
所得税费用	33,454,085.78	302,332,211.87	268,878,126.09
净利润	101,847,890.81	1,487,514,628.62	1,385,666,737.81

（二）重组时编制的重组前模拟资产负债表、模拟利润表和模拟报表编制基础

苏亚金诚对发行人2008年7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年1-7月、2007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苏亚专审字[2008]167号专项审计报告。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2007年1月1日发行人已完成向徐工有限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已办妥目标公司及相关资产的收购手续，以说明发行人非公开发行收购标的资产后对有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备考财务报表系根据发行人与徐工有限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能够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中国证监会的批准；2007年1月1日发行人已完成向徐工有限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办妥目标公司及相关资产的收购手续。

2、上述收购的资产及相关业务产生的损益自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7月31日期间一直存在于公司。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7月31日期间目标公司对原股东的利润分配，视同备考合并主体的股利分配。

3、徐工重型持有徐工机械的5.98%股权按账面价值82,096,786.58元于2007年1月1日前无偿划拨给徐工有限。中国证监会对此次划转无异议、豁免徐工有限要约收购义务，且徐工有限已办理完毕公司5.98%股权过户手续。

4、发行人向徐工有限转让持有的徐工进出口20%股权已于2007年1月1日前

完成，即发行人自2007年1月1日起持有徐工进出口100%的股权。

备考财务报表以发行人和徐工重型、徐工进出口、徐工液压件、徐工专用车、徐工随车、徐工特机等经审计的2007年度、2008年1-7月的模拟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了相关调整和重新表述，并对两者之间于2007年度、2008年1-7月期间的交易及往来余额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汇总抵销。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89,925,040.97	9,096,550,840.50	5,032,914,019.95	3,022,298,853.40
应收票据	572,155,943.44	911,614,307.48	136,422,856.15	191,688,341.00
应收账款	9,042,718,559.98	3,897,100,401.83	1,827,505,976.80	966,920,191.44
预付款项	1,217,972,840.23	706,710,510.64	460,988,460.61	461,324,509.82
应收利息	-	-	267,600.00	6,075,673.52
其他应收款	705,621,413.85	225,696,552.16	238,915,941.69	533,543,173.05
应收股利	373,592.32	750,059.82	750,059.82	848,097.38
存货	6,420,791,753.42	5,729,414,225.94	3,499,204,286.89	3,663,057,479.25
流动资产合计	25,349,559,144.21	20,567,836,898.37	11,196,969,201.91	8,845,756,318.86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463,328.07	6,257,158.67	7,641,415.91	9,381,960.11
固定资产	2,432,791,704.73	2,398,772,756.42	2,333,152,636.98	1,865,527,757.94
在建工程	2,175,094,011.73	521,339,006.04	302,494,558.01	518,601,014.92
无形资产	1,325,869,765.72	1,144,252,730.68	1,037,508,740.06	267,399,222.95
商誉	-	-	68,261,318.20	68,261,31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72,307.67	162,663,908.95	126,158,297.28	72,869,79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1,191,117.92	4,233,285,560.76	3,875,216,966.44	2,804,041,064.71
资产总计：	31,510,750,262.13	24,801,122,459.13	15,072,186,168.35	11,649,797,383.57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7,981,160.67	1,225,582,749.10	1,334,265,738.01	1,507,032,000.00
应付票据	5,731,464,700.00	4,630,981,632.25	3,647,667,958.80	2,670,151,861.33
应付账款	3,787,615,527.41	3,580,750,462.60	2,255,080,376.39	1,923,403,374.08
预收款项	1,321,423,987.64	573,654,085.75	440,544,585.98	660,534,987.78
应付职工薪酬	211,344,703.61	175,196,919.44	134,578,983.71	94,913,514.69
应交税费	375,991,559.89	225,439,682.53	206,079,983.42	53,663,069.87
应付利息	-	100,000.00	94,050.00	-
应付股利	11,993,281.38	1,088,566,106.14	1,377,556,740.92	541,248,448.21
其他应付款	1,518,417,880.92	1,024,435,948.72	1,036,896,208.38	462,021,96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30,000,000.00	135,000,000.00	7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316,232,801.52	12,554,707,586.53	10,567,764,625.61	7,982,969,22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7,000,000.00	190,000,000.00	70,000,000.00	257,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	659,662.50	18,666,589.82	16,858,589.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7,456,165.92	8,104,738.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000,000.00	190,659,662.50	96,122,755.74	281,963,328.14
负债合计	16,903,232,801.52	12,745,367,249.03	10,663,887,381.35	8,264,932,549.91
股东权益：				
股本	2,062,758,154.00	1,031,379,077.00	867,444,651.00	545,087,620.00
资本公积	6,435,825,403.83	6,585,575,164.85	1,822,927,123.29	1,367,074,349.25
盈余公积	313,360,736.42	313,360,736.42	81,290,460.94	74,715,762.67
未分配利润	5,782,772,808.23	4,115,787,005.34	1,603,851,786.14	1,336,207,372.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594,717,102.48	12,046,101,983.61	4,375,514,021.37	3,323,085,104.82
少数股东权益	12,800,358.13	9,653,226.49	32,784,765.63	61,779,728.84
股东权益合计	14,607,517,460.61	12,055,755,210.10	4,408,298,787.00	3,384,864,833.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510,750,262.13	24,801,122,459.13	15,072,186,168.35	11,649,797,383.5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3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233,044,684.67	25,213,901,114.49	20,699,085,204.25	15,889,175,286.05
其中：营业收入	25,233,044,684.67	25,213,901,114.49	20,699,085,204.25	15,889,175,286.05
二、营业总成本	21,955,101,570.52	21,931,099,832.12	18,702,167,516.20	14,298,343,450.59
其中：营业成本	19,689,449,591.14	19,743,769,291.17	16,692,332,311.91	12,916,509,02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274,893.60	87,726,859.43	81,139,857.51	48,915,330.04
销售费用	980,916,380.24	847,206,699.97	630,413,918.02	477,078,125.12
管理费用	1,006,510,427.68	1,071,419,645.92	1,184,281,398.77	777,833,771.02
财务费用	40,662,599.07	-3,856,211.03	31,195,358.96	-4,219,767.03
资产减值损失	136,287,678.79	184,833,546.66	82,804,671.03	82,226,965.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169.39	31,951,568.61	8,065,617.27	184,106,598.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329,296.37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9,149,283.54	3,314,752,850.98	2,004,983,305.32	1,774,938,434.19
加：营业外收入	28,851,629.23	89,579,024.80	78,092,171.78	29,991,355.38
减：营业外支出	10,263,093.34	8,038,611.09	8,132,493.65	15,082,949.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3,107.31	1,883,937.22	2,044,832.10	8,522,073.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7,737,819.43	3,396,293,264.69	2,074,942,983.45	1,789,846,840.49
减：所得税费用	466,472,648.36	477,889,927.58	362,672,616.95	302,332,211.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1,265,171.07	2,918,403,337.11	1,712,270,366.50	1,487,514,628.62
其中：被合并方被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3,691,578.77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1,299,189.42	2,926,092,014.14	1,741,265,329.71	1,495,659,402.43
少数股东损益	-34,018.35	-7,688,677.03	-28,994,963.21	-8,144,773.8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7	3.22	2.01	1.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7	3.22	2.01	1.7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31,265,171.07	2,918,403,337.11	1,712,270,366.50	1,487,514,628.62
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1,299,189.42	2,926,092,014.14	1,741,265,329.71	1,495,659,402.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18.350	-7,688,677.03	-28,994,963.210	-8,144,773.81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3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37,195,465.47	21,624,288,352.74	20,654,851,386.79	17,477,045,37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776,254.43	329,504,128.50	287,385,238.28	515,186,118.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691,677.90	303,535,213.09	428,112,709.74	248,806,962.82
现金流入小计	26,270,663,397.80	22,257,327,694.33	21,370,349,334.81	18,241,038,45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93,797,129.25	17,893,208,482.83	14,685,483,553.02	15,202,987,417.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7,309,723.38	1,172,964,537.55	931,799,034.13	797,431,085.30
支付的各种税费	1,378,136,100.19	1,389,531,217.46	1,147,563,172.55	828,028,81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668,729.84	1,325,884,527.77	1,425,358,780.03	875,584,537.23
现金流出小计	26,849,911,682.66	21,781,588,765.61	18,190,204,539.73	17,704,031,85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48,284.86	475,738,928.72	3,180,144,795.08	537,006,60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260,000.00	168,227,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8,346,757.71	230,877.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9,193,138.69	10,169,429.17	223,615,042.04	97,715,57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91,731,027.49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024,971.96	6,68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9,193,138.69	102,000,456.66	258,246,771.71	272,853,855.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04,511,452.68	887,008,571.29	470,121,396.11	672,929,625.7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63,789.14	5,084,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000,000.00	-	-	156,969,945.4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2,316,511,452.68	887,172,360.43	475,205,396.11	831,899,57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318,313.99	-785,171,903.77	-216,958,624.40	-559,045,715.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81,150.00	4,929,999,993.1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609,729,251.63	2,249,762,097.74	2,260,425,975.84	2,746,108,457.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612,910,401.63	7,179,762,090.84	2,260,425,975.84	2,746,108,457.2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20,331,380.74	2,240,935,086.65	2,493,192,237.83	2,196,934,525.07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88,074,490.93	544,420,343.25	716,835,941.68	612,351,762.39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17,525.54	-	-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2,508,405,871.67	2,788,772,955.44	3,210,028,179.51	2,809,286,28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504,529.96	4,390,989,135.40	-949,602,203.67	-63,177,83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7,313,251.01	-17,919,339.80	-2,968,800.46	-6,561,28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4,748,817.88	4,063,636,820.55	2,010,615,166.55	-91,778,228.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164,673,858.85	5,032,914,019.95	3,022,298,853.40	3,114,077,08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7,389,925,040.97	9,096,550,840.50	5,032,914,019.95	3,022,298,853.40

4、2011年三季度财务报告上年同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调整情况

发行人于 2011 年上半年收购了徐工有限原持有的徐工筑路 100.00%的股权，由于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徐工有限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该项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发行人编制上年（2010 年）同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调整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前)	2010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后)	差异
资产	24,801,122,459.13	25,346,591,577.43	545,469,118.30
负债	12,745,367,249.03	13,113,931,148.65	368,563,899.62
少数股东权益	9,653,226.49	9,653,226.49	-
股东权益	12,055,755,210.10	12,232,660,428.78	176,905,218.68
	2010 年前 3 季度（调整前）	2010 年前 3 季度（调整后）	差异
营业收入	18,939,018,148.28	19,468,696,414.05	529,678,265.77
营业成本	15,026,940,019.72	15,486,966,811.19	460,026,791.47
营业利润	2,239,999,905.12	2,263,871,253.91	23,871,348.79
利润总额	2,287,827,171.85	2,311,133,588.21	23,306,416.36
所得税费用	315,465,476.44	326,510,142.78	11,044,666.34
净利润	1,972,361,695.41	1,984,623,445.44	12,261,750.03

但是，为了保持 2008 年-2010 年三年财务数据的可比性，财务分析中引用的数据仍为摘自 2010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调整前数据。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6,705,759.66	4,428,450,293.83	973,051,983.20	439,102,326.60
应收票据	388,134,088.44	133,683,346.31	78,104,560.32	59,562,503.00
应收账款	4,748,367,720.21	1,945,048,187.73	499,632,090.69	513,037,485.80
预付款项	292,993,649.33	50,021,705.90	38,983,339.75	87,804,853.70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3,773,299,357.75	2,920,797,618.99	20,497,505.57	210,695,603.50
应收股利	1,447,000,000.00	1,447,000,000.00	-	-
存货	2,313,956,343.62	2,327,601,510.63	797,047,821.35	1,017,927,464.56
流动资产合计	15,850,456,919.01	13,252,602,663.39	2,407,317,300.88	2,328,130,237.16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785,440,818.54	1,538,175,029.47	1,580,785,459.55	301,360,240.05
固定资产	1,116,234,022.15	1,145,876,925.02	771,719,363.83	666,560,296.81
在建工程	1,137,247,579.54	181,309,319.25	3,250,000.00	9,306,495.26
无形资产	885,315,852.39	914,692,003.36	821,211,071.92	58,314,778.67
商誉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022,187.78	46,309,417.34	34,474,103.60	29,086,82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9,260,460.40	3,826,362,694.446	3,211,439,998.90	1,064,628,633.16

资产总计:	20,869,717,379.41	17,078,965,357.83	5,618,757,299.78	3,392,758,870.32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0	1,120,000,000.00	598,000,000.00	450,000,000.00
应付票据	3,500,780,000.00	1,637,050,974.75	660,000,000.00	705,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1,959,218.43	925,111,875.22	455,295,334.63	635,862,116.14
预收款项	114,944,383.77	116,887,099.33	54,882,467.34	59,534,999.12
应付职工薪酬	51,020,792.07	47,122,981.63	19,040,532.60	11,160,745.49
应交税费	152,944,851.51	-7,992,247.71	16,618,327.64	-2,210,154.08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1,993,281.38	77,699,436.74	2,866,157.03	3,061,945.63
其他应付款	3,180,336,545.73	2,576,451,523.66	439,669,553.55	211,946,29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	-	7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673,979,072.89	6,492,331,643.62	2,246,372,372.79	2,144,355,950.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	-
专项应付款	-	659,662.50	1,609,578.32	1,009,57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0	150,659,662.50	1,609,578.32	1,009,578.32
负债合计	10,073,979,072.89	6,642,991,306.12	2,247,981,951.11	2,145,365,528.85
股东权益:				
股本	2,062,758,154.00	1,031,379,077.00	867,444,651.00	545,087,620.00
资本公积	6,826,491,070.25	6,961,225,281.18	2,198,577,239.62	463,299,246.08
盈余公积	313,360,736.42	313,360,736.42	81,290,460.94	74,715,762.67
未分配利润	1,593,128,345.85	2,130,008,957.11	223,462,997.11	164,290,712.72
股东权益合计	10,795,738,306.52	10,435,974,051.71	3,370,775,348.67	1,247,393,341.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869,717,379.41	17,078,965,357.83	5,618,757,299.78	3,392,758,870.3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3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68,227,464.84	7,778,788,033.82	3,656,850,926.28	3,307,894,883.95
减：营业成本	6,815,479,452.10	6,241,243,945.50	3,159,877,453.10	3,047,981,485.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357,206.60	8,080,463.23	12,637,884.60	2,139,388.55
销售费用	575,344,876.61	395,866,468.78	63,315,907.24	51,078,612.95
管理费用	521,012,405.71	458,606,238.40	294,139,218.20	154,327,502.25
财务费用	23,977,772.70	-6,115.67	13,338,894.30	10,837,548.03
资产减值损失	100,834,741.98	107,859,967.06	50,763,350.82	46,648,260.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10,635,421.85	-	185,949,558.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2,221,009.14	2,377,772,488.37	62,778,218.02	180,831,644.69
加：营业外收入	1,253,488.67	6,402,962.39	10,497,869.65	6,118,370.20
减：营业外支出	943,369.31	1,517,739.48	991,873.11	2,019,085.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2,112.90	996,675.88	604,867.11	1,279,074.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531,128.50	2,382,657,711.28	72,284,214.56	184,930,929.38

减：所得税费用	84,267,173.51	61,954,956.34	6,537,231.90	37,493,896.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263,954.99	2,320,702,754.94	65,746,982.66	147,437,033.09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8,263,954.99	2,320,702,754.94	65,746,982.66	147,437,033.0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3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01,227,989.59	6,743,714,295.30	3,891,311,431.76	3,011,872,67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581,729.41	2,335,022,764.96	282,872,025.89	37,144,397.61
现金流入小计	7,488,809,719.00	9,078,737,060.26	4,174,183,457.65	3,049,017,06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80,677,759.48	6,528,293,814.09	2,882,626,590.45	2,540,688,835.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523,435.92	486,975,624.12	276,574,308.90	227,154,043.30
支付的各种税费	200,868,436.68	194,756,904.99	129,671,011.69	29,593,550.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603,779.63	1,356,375,860.82	284,339,288.39	79,447,675.20
现金流出小计	7,975,673,411.71	8,566,402,204.02	3,573,211,199.43	2,876,884,1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863,692.71	512,334,856.24	600,972,258.22	172,132,96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21,802,200.00	-	157,727,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00	24,024,971.96	4,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572,128.49	1,130,000.00	178,812,995.80	63,746,02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9,021.90	-	-	6,68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821,150.39	522,932,200.00	202,837,967.76	232,553,429.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47,626,959.08	788,671,008.87	81,362,068.82	101,939,053.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115,556,348.07	5,084,000.00	171,46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368,503.98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8,783.00	2,290,000,000.00	-	-
现金流出小计	1,334,954,246.06	3,194,227,356.94	86,446,068.82	273,405,05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133,095.67	-2,671,295,156.94	116,391,898.94	-40,851,62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4,929,999,993.1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30,000,000.00	1,996,000,000.00	1,430,000,000.00	1,4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4,251.99	-	-	-
现金流入小计	2,336,574,251.99	6,925,999,993.10	1,430,000,000.00	1,42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00	1,174,000,000.00	1,590,000,000.00	1,42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2,321,997.78	134,223,856.23	23,414,500.56	65,555,950.14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17,525.54	-	-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2,062,321,997.78	1,311,641,381.77	1,613,414,500.56	1,485,555,95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52,254.21	5,614,358,611.33	-183,414,500.56	-65,555,95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1,744,534.17	3,455,398,310.63	533,949,656.60	65,725,390.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428,450,293.83	973,051,983.20	439,102,326.60	373,376,93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886,705,759.66	4,428,450,293.83	973,051,983.20	439,102,326.60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8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08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在 2007 年基础上增加一家，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当期持股比例（%）	当期注册资本（万元）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0	45,000.00

根据 2008 年 9 月 2 日发行人与江苏春兰自动车有限公司在泰州签署的《南京春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购买其所持南京春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于 2008 年 9 月 24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将南京春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更名为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因该股权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发行人自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将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二）2009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0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在 2008 年基础上增加九家，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当期持股比例（%）	当期注册资本（万元）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7,000.00
徐州徐工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100	1,000.00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100	9,600.00
徐州徐工随车起重机有限公司	100	4,000.00
徐州徐工特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	2,400.00
上海徐工徐重经贸有限公司	100	1,000.00
徐州徐工供油有限公司	100	150.00
徐州工程机械保税有限公司	100	500.00

2009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554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2,357,03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6.47 元，徐工有限以其所拥有的徐工重型 90%的股权、徐工进出口 100%的股权、徐工液压件 50%的股权、徐工专用 60%的股权、徐工随车 90%的股权、徐工特机 90%的股权，及其所拥有的相关注册商标所有权、试验中心相关资产及负债等非股权资产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述股权资产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之前办理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鉴于发行人与徐工有限签署

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所产生的损益由徐工有限享有或承担；但若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起超过 30 日仍未到达交割日的，则自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后 30 日的当月月末开始，认购资产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享有或承担。因此标的资产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的期间损益由徐工有限享有或承担，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起标的资产实现的损益由公司享有或承担。因此，公司将本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日确定为 2009 年 8 月 1 日，公司自 2009 年 8 月 1 日将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并相应调整了比较财务报表的期初数。

（三）201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0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在 2009 年基础上增加两家，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当期持股比例（%）	当期注册资本（万元）
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2.86 万美元
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发行人于 2010 年投资设立了徐州徐工铁路装备有限公司、徐工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0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在 2009 年基础上减少一家，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0	45,000.00

发行人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出售了持有的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0.00% 的股权。

（四）2011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1 年前 3 季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在 2010 年基础上增加一家，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徐州徐工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00	15,000.00

发行人于 2011 年上半年收购了徐工有限原持有的徐工筑路 100.00% 的股权。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流动比率（合并报表）	1.55	1.64	1.06	1.11
流动比率（母公司报表）	1.64	2.04	1.07	1.09

速动比率（合并报表）	1.16	1.18	0.73	0.65
速动比率（母公司报表）	1.40	1.68	0.72	0.6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3.64	51.39	70.75	7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48.27	38.90	40.01	63.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90	8.81	14.81	19.42
存货周转率（次）	3.24	4.28	4.66	3.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7.08	11.68	5.04	3.8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28	0.46	3.67	0.6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283,129.92	292,609.20	174,126.53	149,565.94
利息支出（万元）	9,286.97	7,334.91	10,189.33	2,655.97
利息保障倍数（倍）	36.51	47.30	21.36	22.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每股收益（元）	基本	1.37	3.22	2.01
	稀释	1.37	3.22	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9.4	24.29	39.19
	加权	21.11	51.18	41.52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指标单位：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为次/年，2011 年前 3 季度数据未年化。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指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00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383,25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93,209.00
债务重组损益	-125,101.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5,666,737.8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0,877.7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34,195,626.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793,257.13
所得税影响	-1,228,976.26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172,840.11
合计	1,575,144,794.65

2、200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11,68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65,350,342.36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5,595,380.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19,027,665.4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9,198.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13,912.79
所得税影响	-7,318,398.66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59,950.76
合计	993,749,838.32

3、201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245,578.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546,704.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99,941.23
所得税影响	-12,762,921.2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692,390.91
合计	103,036,911.61

4、2011 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8,268.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80,240.00
债务重组损益	35,230.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691,578.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54,677.27
所得税影响	-3,068,920.80
合计	29,035,183.07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管理层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情况、偿债能力、盈利能力及其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一）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

1、资产结构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的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15,850,456,919.01	75.95	13,252,602,663.39	77.60
其中：货币资金	2,886,705,759.66	13.83	4,428,450,293.83	25.93
应收票据	388,134,088.44	1.86	133,683,346.31	0.78

应收账款	4,748,367,720.21	22.75	1,945,048,187.73	11.39
预付款项	292,993,649.33	1.40	50,021,705.90	0.29
其他应收款	3,773,299,357.75	18.08	2,920,797,618.99	17.10
应收股利	1,447,000,000.00	6.93	1,447,000,000.00	8.47
存货	2,313,956,343.62	11.09	2,327,601,510.63	1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9,260,460.40	24.05	3,826,362,694.44	22.4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85,440,818.54	8.56	1,538,175,029.47	9.01
固定资产	1,116,234,022.15	5.35	1,145,876,925.02	6.71
在建工程	1,137,247,579.54	5.45	181,309,319.25	1.06
无形资产	885,315,852.39	4.24	914,692,003.36	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022,187.78	0.46	46,309,417.34	0.27
资产总计	20,869,717,379.41	100.00	17,078,965,357.83	100.0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2,407,317,300.88	42.84	2,328,130,237.16	68.62
其中：货币资金	973,051,983.20	17.32	439,102,326.60	12.94
应收票据	78,104,560.32	1.39	59,562,503.00	1.76
应收账款	499,632,090.69	8.89	513,037,485.80	15.12
预付款项	38,983,339.75	0.69	87,804,853.70	2.59
应收利息	20,497,505.57	0.36	210,695,603.50	6.21
其他应收款	-	-	-	-
存货	797,047,821.35	14.19	1,017,927,464.56	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1,439,998.90	57.16	1,064,628,633.16	31.3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580,785,459.55	28.13	301,360,240.05	8.88
固定资产	771,719,363.83	13.73	666,560,296.81	19.65
在建工程	3,250,000.00	0.06	9,306,495.26	0.27
无形资产	821,211,071.92	14.62	58,314,778.67	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74,103.60	0.61	29,086,822.37	0.86
资产总计	5,618,757,299.78	100.00	3,392,758,870.32	100.00

总体来看，母公司的资产总额近三年来保持了快速增长。2010 年末及 2009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比上年末增长了 203.96%和 65.61%。

2009 年以来随着国家四万亿投资计划和国内外经济的复苏，工程机械行业需求反弹，加之发行人销售规模扩张，导致资产总额的增长。

从总体资产结构看，母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流动资产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为：发行人 2010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销售规模逐年增加。

（1）流动资产分析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5.95%、77.60%、42.84%和 68.6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分别较上年末上升 8.61 和 4.38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发行人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同时为了节省财务费用逐步加大了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货币现金占总资产比例比上年末减少 12.10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项目投资支出和采购支出增加。

母公司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为 22.75%，比上年末大幅上升 11.36 个百分点。这主要是因为，今年以来，在公司销售增长的同时国家的紧缩政策导致客户流动性紧张，分期付款销售的客户比例上升。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1.09%、13.63%、14.19%和 30.00%。2011 年公司产品销售增长迅速导致产成品库存减少，但同时原材料余额有所增加。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非流动资产中，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占主要部分。

长期股权投资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新设或者收购了部分公司。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并且随着近几年总资产规模的迅速增长，占比呈下降趋势。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达 5.35%、6.71%、13.73%和 19.65%，这反映了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大量零部件依靠外包、以组装方式生产品牌产品的行业特点。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达 5.45%、1.06%、0.06%和 0.27%。其中 2011 年以来在建工程规模出现了 500%以上的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项目及其他技改项目投入增加所致。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和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余额相对稳定，近年来未发生重大变化。

2、负债结构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9,673,979,072.89	96.03	6,492,331,643.62	97.73
其中：短期借款	1,200,000,000.00	11.91	1,120,000,000.00	16.86
应付票据	3,500,780,000.00	34.75	1,637,050,974.75	24.64
应付账款	1,311,959,218.43	13.02	925,111,875.22	13.93
预收款项	114,944,383.77	1.14	116,887,099.33	1.76
应付职工薪酬	51,020,792.07	0.51	47,122,981.63	0.71
应交税费	152,944,851.51	1.52	-7,992,247.71	-0.12
应付股利	11,993,281.38	0.12	77,699,436.74	1.17
其他应付款	3,180,336,545.73	31.57	2,576,451,523.66	3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性负债	150,000,000.00	1.4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0	3.97	150,659,662.50	2.27
其中：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3.97	150,000,000.00	2.26
专项应付款	-	-	659,662.50	0.01
负债总计	10,073,979,072.89	100.00	6,642,991,306.12	100.0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2,246,372,372.79	99.93	2,144,355,950.53	99.95
其中：短期借款	598,000,000.00	26.60	450,000,000.00	20.98
应付票据	660,000,000.00	29.36	705,000,000.00	32.86
应付账款	455,295,334.63	20.25	635,862,116.14	29.64
预收款项	54,882,467.34	2.44	59,534,999.12	2.78
应付职工薪酬	19,040,532.60	0.85	11,160,745.49	0.52
应交税费	16,618,327.64	0.74	-2,210,154.08	-0.10
应付股利	2,866,157.03	0.13	3,061,945.63	0.14
其他应付款	439,669,553.55	19.56	211,946,298.23	9.8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性负债	-	-	70,000,000.00	3.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9,578.32	0.07	1,009,578.32	0.05
其中：长期借款	-	-	-	-
专项应付款	1,609,578.32	0.07	1,009,578.32	0.05
负债总计	2,247,981,951.11	100.00	2,145,365,528.85	100.00

在资产规模迅速增长的同时，发行人负债规模也快速增长。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03%、97.73%、99.93%和 99.95%，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发行人流动负债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公司产销量大幅增加。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规模较小，主要由长期借款构成。2011 年长期借款增长较快主要是由项目投资借款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8,809,719.00	9,078,737,060.26	4,174,183,457.65	3,049,017,06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5,673,411.71	8,566,402,204.02	3,573,211,199.43	2,876,884,1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863,692.71	512,334,856.24	600,972,258.22	172,132,96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21,150.39	522,932,200.00	202,837,967.76	232,553,429.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954,246.06	3,194,227,356.94	86,446,068.82	273,405,05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133,095.67	-2,671,295,156.94	116,391,898.94	-40,851,62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574,251.99	6,925,999,993.10	1,430,000,000.00	1,4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321,997.78	1,311,641,381.77	1,613,414,500.56	1,485,555,95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52,254.21	5,614,358,611.33	-183,414,500.56	-65,555,95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1,744,534.17	3,455,398,310.63	533,949,656.60	65,725,390.59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09 年度随着行业形势的好转，公司提高部分客户的信用额度、加大分期付款销售的比例，促使了销售收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大幅增长。2010 年，公司为应对 2011 年的强劲市场需求决定增加生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增长较快，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2011 年以来，由于流动性紧缩导致分期付款销售比例的增加，公司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但是随着年初销售产品的逐渐回款，2011 年第 2 季度和第 3 季度的单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由负转正。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0 年以来，母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因为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项目及其他技改项目投入增加，同时还收购设立了部分子公司。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08 年和 2009 年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因为

发行人为了降低财务费用加大了债务的偿还力度，还实施了现金分红，导致了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2010 年，发行人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 49.99 亿元，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大幅增长。

4、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64	2.04	1.07	1.09
速动比率	1.40	1.68	0.72	0.61
资产负债率（%）	48.27	38.90	40.01	63.23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4、2.04、1.07 和 1.09，速动比率分别为 1.40、1.68、0.72 和 0.61。2011 年以来虽然出现了小幅下降，但是依然处于合理水平，表明公司短期的偿债能力较强。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8.27%、38.90%、40.01%和 63.23%。2009 年以来发行人的资产负债水平较低，其中 2010 年资产负债率出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虽然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是依然低于 50%，存在进一步增加债务融资的空间。

总体来看，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一贯秉承稳健经营的原则，着力加强财务管控能力，使得各项财务指标处于较合理范围。

5、盈利能力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8,768,227,464.84	7,778,788,033.82	3,656,850,926.28	3,307,894,883.95
营业成本	6,815,479,452.10	6,241,243,945.50	3,159,877,453.10	3,047,981,485.27
投资收益	-	1,810,635,421.85	-	185,949,558.26
营业利润	702,221,009.14	2,377,772,488.37	62,778,218.02	180,831,644.69
利润总额	702,531,128.50	2,382,657,711.28	72,284,214.56	184,930,929.38
净利润	618,263,954.99	2,320,702,754.94	65,746,982.66	147,437,033.09

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扣除投资收益之后的净利润也保持稳定增

长，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期间费用的有关构成如下表：

科 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销售费用	57,534.49	6.56	39,586.65	5.09	6,331.59	1.73	5,107.86	1.54
管理费用	52,101.24	5.94	45,860.62	5.90	29,413.92	8.04	15,432.75	4.67
财务费用	2,397.78	0.27	-0.61	0.00	1,333.89	0.36	1,083.75	0.33
合计	112,033.51	12.78	85,446.66	10.98	37,079.40	10.14	21,624.37	6.54

注：比例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三项费用总额占比相对稳定。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发行人加大了销售推广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增长较快。

（二）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1、资产结构

最近三年及一期总资产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25,349,559,144.21	80.45	20,567,836,898.37	82.93
其中：货币资金	7,389,925,040.97	23.45	9,096,550,840.50	36.68
应收票据	572,155,943.44	1.82	911,614,307.48	3.68
应收账款	9,042,718,559.98	28.70	3,897,100,401.83	15.71
预付款项	1,217,972,840.23	3.87	706,710,510.64	2.85
应收股利	-	0.00	-	0.00
其他应收款	705,621,413.85	2.24	225,696,552.16	0.91
应收股利	373,592.32	0.00	750,059.82	0.00
存货	6,420,791,753.42	20.38	5,729,414,225.94	23.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1,191,117.92	19.55	4,233,285,560.76	17.07
其中：持有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7,463,328.07	0.02	6,257,158.67	0.03
固定资产	2,432,791,704.73	7.72	2,398,772,756.42	9.67
在建工程	2,175,094,011.73	6.90	521,339,006.04	2.10
无形资产	1,325,869,765.72	4.21	1,144,252,730.68	4.61
商誉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72,307.67	0.70	162,663,908.95	0.66
资产总计	31,510,750,262.13	100.00	24,801,122,459.13	100.0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11,196,969,201.91	74.29	8,845,756,318.86	75.93
其中：货币资金	5,032,914,019.95	33.39	3,022,298,853.40	25.94
应收票据	136,422,856.15	0.91	191,688,341.00	1.65
应收账款	1,827,505,976.80	12.13	966,920,191.44	8.30
预付款项	460,988,460.61	3.06	461,324,509.82	3.96
应收股利	267,600.00	0.00	6,075,673.52	0.05
其他应收款	238,915,941.69	1.59	533,543,173.05	4.58
应收股利	750,059.82	0.00	848,097.38	0.01
存货	3,499,204,286.89	23.22	3,663,057,479.25	31.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5,216,966.44	25.71	2,804,041,064.71	24.07
其中：持有到期投资	-	-	2,000,000.00	0.02
长期股权投资	7,641,415.91	0.05	9,381,960.11	0.08
固定资产	2,333,152,636.98	15.48	1,865,527,757.94	16.01
在建工程	302,494,558.01	2.01	518,601,014.92	4.45
无形资产	1,037,508,740.06	6.88	267,399,222.95	2.30
商誉	68,261,318.20	0.45	68,261,318.20	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158,297.28	0.84	72,869,790.59	0.63
资产总计	15,072,186,168.35	100.00	11,649,797,383.57	100.00

伴随工程机械行业的需求增长，发行人最近三年和一期的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 3,151,075.03 万元，总资产比 2010 年末增加了 670,962.78 万元，增幅为 27.05%。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64.50%和 29.38%。

从资产构成来看，近三年及一期的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大，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80.45%、82.93%、74.29%和 75.93%。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23.45%、28.70%和 20.38%。流动资产中应收票据在 2010 年大幅增长，主要是发行人收到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所致；应收账款余额最近三年及一期也快速增长，尤其是 2011 年以来大幅增长，一方面是因为发行人的销售规模扩大导致信用销售规模的增长，另一方面是由于 2011 年国家持续实施紧缩政策，导致工程机械行业下游客户资金紧张，选择分期付款销售的客户比例上升；其他应收款余额在 2011 年增长较快是由于发行人应收出口退税款大幅增加所致；存货余额在 2010 年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为了应对预期到的 2011 年工程机械需求增长而扩大生产规模，原材料库存以及在

制品增加所致。

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7.72%、6.90% 和 4.21%。

2、负债结构

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的主要构成如下所示：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16,316,232,801.52	96.53	12,554,707,586.53	98.50
其中：短期借款	3,207,981,160.67	18.98	1,225,582,749.10	9.62
应付票据	5,731,464,700.00	33.91	4,630,981,632.25	36.33
应付账款	3,787,615,527.41	22.41	3,580,750,462.60	28.09
预收款项	1,321,423,987.64	7.82	573,654,085.75	4.50
应付职工薪酬	211,344,703.61	1.25	175,196,919.44	1.37
应交税费	375,991,559.89	2.22	225,439,682.53	1.77
应付利息	-	-	100,000.00	-
应付股利	11,993,281.38	0.07	1,088,566,106.14	8.54
其他应付款	1,518,417,880.92	8.98	1,024,435,948.72	8.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0.89	30,000,000.00	0.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000,000.00	3.47	190,659,662.50	1.50
其中：长期借款	587,000,000.00	3.47	190,000,000.00	1.49
专项应付款	-	-	659,662.50	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负债总计	16,903,232,801.52	100.00	12,745,367,249.03	100.00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流动负债合计	10,567,764,625.61	99.10	7,982,969,221.77	96.59
其中：短期借款	1,334,265,738.01	12.51	1,507,032,000.00	18.23
应付票据	3,647,667,958.80	34.21	2,670,151,861.33	32.31
应付账款	2,255,080,376.39	21.15	1,923,403,374.08	23.27
预收款项	440,544,585.98	4.13	660,534,987.78	7.99
应付职工薪酬	134,578,983.71	1.26	94,913,514.69	1.15
应交税费	206,079,983.42	1.93	53,663,069.87	0.65
应付利息	94,050.00	0.00	-	0.00
应付股利	1,377,556,740.92	12.92	541,248,448.21	6.55
其他应付款	1,036,896,208.38	9.72	462,021,965.81	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000,000.00	1.27	70,000,000.00	0.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122,755.74	0.90	281,963,328.14	3.41
其中：长期借款	70,000,000.00	0.66	257,000,000.00	3.11
专项应付款	18,666,589.82	0.18	16,858,589.82	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56,165.92	0.07	8,104,738.32	0.10

负债总计	10,663,887,381.35	100.00	8,264,932,549.91	100.00
------	-------------------	--------	------------------	--------

发行人资产规模迅速增长的同时负债规模也保持较快增长。

在负债构成中主要为流动负债，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53%、98.50%、99.10%和 96.59%。其中，预收账款余额在 2011 年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发行人收到海外客户的大额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规模较小，主要由长期借款构成。2011 年长期借款增长较快主要是由项目投资借款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70,663,397.80	22,257,327,694.33	21,370,349,334.81	18,241,038,45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49,911,682.66	21,781,588,765.61	18,190,204,539.73	17,704,031,85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48,284.86	475,738,928.72	3,180,144,795.08	537,006,601.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3,138.69	102,000,456.66	258,246,771.71	272,853,85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6,511,452.68	887,172,360.43	475,205,396.11	831,899,57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7,318,313.99	-785,171,903.77	-216,958,624.40	-559,045,71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2,910,401.63	7,179,762,090.84	2,260,425,975.84	2,746,108,45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405,871.67	2,788,772,955.44	3,210,028,179.51	2,809,286,28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504,529.96	4,390,989,135.40	-949,602,203.67	-63,177,830.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4,748,817.88	4,063,636,820.55	2,010,615,166.55	-91,778,228.99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了应对产品需求的增长，加大了原材料的采购量，同时应收账款也有所增长。2011 年以来，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扩大以及流动性紧缩导致分期付款销售方式的增加，公司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另外，伴随公司的产能扩张，采购原材料的现金支出也增长较快，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但是从 2011 年分季度看，公司 2011 年 1 季度、上半年和前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2,244.77 万元、-91,567.54 万元和-57,924.83 万元，随着年初销售产品的逐渐回款，公司第 2 季度和第 3 季度的单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由负转正。

发行人 2011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对募投项目和其他技改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 年 9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55	1.64	1.06	1.11
速动比率	1.16	1.18	0.73	0.65
资产负债率（%）	53.64	51.39	70.75	70.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36.51	47.30	21.36	22.04

发行人最近三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在合理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近两年发行人的资产负债水平较低，其中 2010 年资产负债率出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另外，近两年发行人的利息保障倍数均较高，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徐工机械	1.55	1.16	53.64
三一重工	1.40	1.07	63.86
中联重科	1.73	1.39	54.62

5、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90	8.81	14.81	19.42
存货周转率（次）	3.24	4.28	4.66	3.9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90	1.26	1.55	1.41

注：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一直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因为发行人分期付款销售的比例上升导致应收账款的大幅增加。2010 年以来，存货周转率出现下降主要是因为随着需求的增长，公司根据预计收入情况增加了存货。总资产周转率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在 2010 年进行了 A 股非公开发行，投入的大部分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

发行人 2011 年前三季度和 2010 年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

指标比较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次）	
	2011 年 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11 年 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11 年 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徐工机械	3.90	8.81	3.24	4.28	0.90	1.26
三一重工	4.01	7.09	3.47	4.97	0.96	1.44
中联重科	3.57	5.36	2.34	3.00	0.49	0.66

6、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前3季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233,044,684.67	25,213,901,114.49	20,699,085,204.25	15,889,175,286.05
其中：营业收入	25,233,044,684.67	25,213,901,114.49	20,699,085,204.25	15,889,175,286.05
二、营业总成本	21,955,101,570.52	21,931,099,832.12	18,702,167,516.20	14,298,343,450.59
其中：营业成本	19,689,449,591.14	19,743,769,291.17	16,692,332,311.91	12,916,509,02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274,893.60	87,726,859.43	81,139,857.51	48,915,330.04
销售费用	980,916,380.24	847,206,699.97	630,413,918.02	477,078,125.12
管理费用	1,006,510,427.68	1,071,419,645.92	1,184,281,398.77	777,833,771.02
财务费用	40,662,599.07	-3,856,211.03	31,195,358.96	-4,219,767.03
资产减值损失	136,287,678.79	184,833,546.66	82,804,671.03	82,226,965.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169.39	31,951,568.61	8,065,617.27	184,106,598.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329,296.37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9,149,283.54	3,314,752,850.98	2,004,983,305.32	1,774,938,434.19
加：营业外收入	28,851,629.23	89,579,024.80	78,092,171.78	29,991,355.38
减：营业外支出	10,263,093.34	8,038,611.09	8,132,493.65	15,082,949.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3,107.31	1,883,937.22	2,044,832.10	8,522,073.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7,737,819.43	3,396,293,264.69	2,074,942,983.45	1,789,846,840.49
减：所得税费用	466,472,648.36	477,889,927.58	362,672,616.95	302,332,211.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1,265,171.07	2,918,403,337.11	1,712,270,366.50	1,487,514,628.62

近三年来，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着平稳增长态势，201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9 年度增长 21.81%，200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08 年度增长 30.27%。2011 年前 3 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2.33 亿元，同比增长 29.6%，实现营业利润 32.79 亿元，同比增长 44.8%，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8.31 亿元，同比增长 42.1%。其中 2010 年资产减值损失增长较快主要是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上年的 6,571.50 万元增加至 16,625.42 万元所致。

（1）分产品及地区营业收入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起重机械	1,210,101.82	48.15	1,417,756.63	62.06	1,265,126.91	69.15	997,291.28	68.62
2.铲运机械	447,182.13	17.79	350,697.15	15.35	212,940.55	11.64	234,636.93	16.14
3.压实机械	144,177.91	5.74	156,552.72	6.85	125,982.23	6.89	65,421.76	4.50
4.混凝土机械	150,530.33	5.99	103,371.06	4.53	39,313.90	2.15	31,928.74	2.20
5.路面机械	71,591.35	2.85	61,379.54	2.69	51,186.99	2.80	47,184.06	3.25
6.消防机械	33,715.02	1.34	24,490.94	1.07	18,289.40	1.00	14,522.19	1.00
7.其他工程机械及配件	455,878.64	18.14	170,189.74	7.45	116,778.96	6.38	62,410.72	4.29
合 计	2,513,177.20	100.00	2,284,437.79	100.00	1,829,618.94	100.00	1,453,395.67	100.00

注：2011 年前 3 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发行人主要从事工程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混凝土机械、路面机械、消防机械及其他工程机械、核心零部件的开发、制造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依然是工程起重机械。2010 年以来，公司铲土运输机械和混凝土机械的收入增长较快，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境内	2,156,887	85.82	2,086,403	91.33	1,664,918	91.00	1,143,646	71.98
境外	356,290	14.18	198,035	8.67	164,701	9.00	445,272	28.02
合计	2,513,177	100.00	2,284,438	100.00	1,829,619	100.00	1,588,918	100.00

注：2011 年前 3 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发行人的收入主要来自境内的销售。2008 年度发行人境外的销售收入曾占比达 28.02%，但之后由于金融危机影响，境外收入占比下降明显，2011 年境外销售回升较快。

(2) 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工程起重机械	25.51%	25.19%	22.43%	23.28%
2.铲土运输机械	16.63%	13.16%	12.15%	7.83%
3.压实机械	22.06%	23.51%	12.96%	12.16%
4.混凝土机械	26.97%	27.40%	23.58%	22.23%
5.路面机械	31.06%	29.64%	12.57%	11.69%
6.消防机械	42.11%	40.05%	51.71%	41.57%
7.其他工程机械	11.48%	18.80%	13.32%	18.57%
8.工程机械备件		7.95%	15.45%	11.46%
合计	21.66%	22.49%	20.14%	19.74%

注：2011 年前 3 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压实机械和混凝土机械等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均有所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产能扩大带来的经济规模效应以及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占比提升。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情况比较如下：

公司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徐工机械	21.97%	21.69%	19.36%	18.71%
三一重工	37.83%	36.85%	32.34%	29.96%
中联重科	32.15%	30.34%	25.72%	27.36%

注：该毛利率为根据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计算所得的所有业务毛利率

和同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发行人的毛利率偏低，这主要是由于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自工程起重机械，而工程起重机械产品的毛利率低于混凝土机械等产品。

（3）期间费用

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期间费用的有关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2011 年前 3 季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98,091.64	3.89%	84,720.67	3.36%	63,041.39	3.05%	47,707.81	3.00%
管理费用	100,651.04	3.99%	107,141.96	4.25%	118,428.14	5.72%	77,783.38	4.90%
财务费用	4,066.26	0.16%	-385.62	-0.02%	3,119.54	0.15%	-421.98	-0.03%
合计	202,808.94	8.04%	191,477.01	7.59%	184,589.07	8.92%	125,069.21	7.87%

注：比例为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三项费用总额占比相对稳定，未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

（三）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一直以来，我国工程机械产业的发展靠四种因素推动：第一种是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保持持续高速增长，有力拉动内需；第二种是仓储物流装卸等行业的高速发展一直支撑着工业搬运车辆和汽车起重机等产品市场发展，产品销量增长迅速；第三种是房地产业的高速增长对工程机械的需求；第四种是机械产品的出口需求。

从国家投资政策以及国家“十二五”发展规划分析，工程机械行业的发展仍然是可期的，并将继续面临着较多的发展机遇：

一是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持续发展，包括城镇化建设、保障房建设、水利投资建设、铁路建设、区域化规划发展建设、西部大开发建设等。

二是节能减排，面临发展新机遇。十二五将是环保行业的黄金发展时期。水电、核能、太阳能、风能和生物质能为发展重点，其中核电被置于首要位置。这些产业的发展将对环卫设备、履带起重机、汽车起重机的发展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

三是受益现代产业体系的发展。未来人工成本上涨趋势明确，这将使工程机械的应用率越来越高，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将更明显地拉动工程机械的需求。其次，目前国内工程机械行业规模占全球的比重只有 30% 左右，进口替代空间较大。

同时，从工程机械行业内部竞争格局来看，也有如下趋势：

一是在市场需求的巨量规模和企业产能的制约状态共同作用下，市场将进一步向产能可最大限度地满足营销需求的品牌集中。

二是国内行业企业和品牌将逐步向产业集群已经形成、配套环境相对完善的省份或城市集中。对技术人才、配套件和产业技术工人的争夺，将成为新的市场竞争资源。

三是产品、技术、管理和创新方面有所积累的企业与品牌，发展将更加迅猛和从容。

四是金融服务公司或汽车金融公司将成为继融资租赁业务之后，新的企业金融形式，一方面推动市场的快速发展，方便营销和客户；另一方面将从根本上颠覆以往的企业经营方式和发展战略。

五是信息化技术的迅猛发展将彻底改变工程机械产品的产业形态、制造水平、营销渠道和客户关系。

六是伴随海外布局和国际化持续推进，将出现工程机械行业的国际化大型企业集团和世界顶级企业。

总体来看，发行人依然面对较好的外部发展环境，随着新投入项目的陆续投产和研发水平的提高，将依靠自身强大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地位抓住机遇实现进一步发展。

（四）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未来目标为继续维持在中国的领先市场地位，成为全球五大工程机械制造商之一，并且将通过以下战略的实施来实现该目标：

一是加强研发能力。发行人计划继续对研发平台进行大量投资。目前在徐州

有六个新研究实验室在建，专注于核心技术领域，包括振动噪音控制、环境测试、土壤力学、油品分析、材料分析及先进制造方法。通过这些项目将进一步提高发行人的研发能力和竞争力。同时，发行人将在相关领域继续和领先的中国及国际公司、大学及研究机构加强合作。并且未来还计划在海外建立研究基地，支持发行人的全球化发展战略。

二是继续扩大发行人提供的产品种类。发行人将继续根据客户需求、行业趋势及业务状况等变化开发新产品及其他增值功能，侧重开发更安全可靠、燃料效率更高及吨位更大的产品。具体计划包括：

（1）巩固发行人现有产品的领导地位：巩固发行人在起重机械、铲土运输机械及压实机械分部的市场地位。发行人计划在上述产品类别中提供所有吨位的产品。另外，发行人拟集中开发吨位更大且具有先进技术的产品，以及建立新的制造基地以打破产能瓶颈。在中低吨位产品方面，发行人将继续通过改善和提升产品性能以保持市场份额。发行人计划在未来五年内成为全球汽车起重机及全地面起重机的领先者。

（2）快速发展混凝土机械及非公路载重车产品分部：发行人计划在未来提供更全面的混凝土产品系列，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以增加在混凝土机械市场的份额。并且，发行人将把握非公路载重车的需求发展，在未来推出该产品线。

（3）在新产品分部取得突破：发行人将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包括采矿机械、采煤机械及港口机械等。

（4）寻求机会选择性收购制造工程机械及其关键零部件的先进海外公司：通过拥有整合的供货基础可以更好的控制发行人的产品品质，及更加有效的管理生产周期。发行人将继续通过设立更多的关键组件业务加强纵向整合，同时将选择物色海外收购机遇，并与液压组件及系统、传动系统供货商建立战略联盟。

三是巩固及扩大发行人在国际市场所占份额。发行人拟进一步拓展海外分销网络，设立海外客服中心，以提供售后服务、支持第三方经销商及推广发行人产品。此外，发行人还计划通过与大型经销商及租赁公司建立选择性战略联盟关系来巩固分销网络，从而扩大市场份额。为了满足海外不同地区对发行人产品的需求，发行人将在海外选择性建立制造基地。

四是建立现代职工奖励机制及利用积极的企业文化来吸引行业人才。发行人

将改善薪酬系统并为高中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建立并改善职工奖励计划。另外，发行人还计划继续提供及进一步加强职工培训计划，并为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海外培训，向中级及初级员工提供技术及管理培训。同时，发行人还将继续培训积极的企业文化，通过良好的工作环境来吸引顶尖行业人才。

五是不断提高营运效率及盈利能力。发行人将继续精简采购流程及扩大集中化采购，以获得有利定价及尽量保持供应链的稳定性。此外，发行人计划通过继续执行 2009 年年中实施的六西格玛管理系统继续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发行人还将继续投资和开发业务过程中的综合信息系统。2009 年，发行人升级了基于 SAP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的管理应用系统，由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生产规划、物料管理、财务会计及控制、销售与分销、业务数据库软件、客户关系管理及人力资源模块组成。未来将继续整合及精简用于管理业务各个方面的不同系统，以降低成本。

六是提升在中国市场的领先地位。首先，由于发行人许多生产设施已按最大产能运营，面临产能限制，未来拟扩大产能以满足对发行人产品的需求及进一步增加在中国市场的份额。其次，发行人计划选择性的战略收购可与现有业务相整合的公司及业务。收购目标包括优质工程机械制造商（以扩大产能）、对核心竞争力尤为重要且具有高技术含量的工程机械零部件制造商（如液压系统零部件制造商）、与现有产品组合形成互补的工程机械产品制造商（如采矿机械和港口机械）。最后，发行人计划在国内进一步扩大分销网络，特别是二、三线城市及中西部地区，以把握这些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需求。此外，发行人还计划在各个省会城市设立客户服务中心，以获得更大的品牌知名度和更深入的产品渗透。

七、债券发行前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一）本次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假定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56 亿元；
- 3、假设本次债券总额 56 亿元计入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4、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 13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在 201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且前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25,349,559,144.21	29,649,559,144.21	4,300,000,000.00
其中：货币资金	7,389,925,040.97	11,689,925,040.97	4,3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1,191,117.92	6,161,191,117.92	0.00
资产总计	31,510,750,262.13	35,810,750,262.13	4,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316,232,801.52	15,416,232,801.52	-9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000,000.00	5,787,000,000.00	5,200,000,000.00
其中：长期借款	587,000,000.00	187,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0	5,600,000,000.00	5,6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6,903,232,801.52	21,203,232,801.52	4,3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7,517,460.61	14,607,517,460.61	0.00
资产负债率	53.64%	59.21%	5.57%
流动比率（倍）	1.55	1.92	0.37
速动比率（倍）	1.16	1.51	0.35
长期负债占比	3.47%	27.29%	23.82%

注：长期负债占比=非流动负债合计/负债合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15,850,456,919.01	20,150,456,919.01	4,300,000,000.00
其中：货币资金	2,886,705,759.66	7,186,705,759.66	4,3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9,260,460.40	5,419,260,460.4	400,000,000.00
资产总计	20,869,717,379.41	25,569,717,379.41	4,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673,979,072.89	9,173,979,072.89	-5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0	5,600,000,000.00	5,200,000,000.00
其中：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0	5,600,000,000.00	5,6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073,979,072.89	14,773,979,072.89	4,7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5,738,306.52	10,795,738,306.52	0.00
资产负债率	48.27%	57.78%	9.51%
流动比率（倍）	1.64	2.20	0.56
速动比率（倍）	1.40	1.94	0.54
长期负债占比	3.97%	37.90%	33.93%

（二）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假定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 亿元；
- 3、假设本期债券总额 30 亿元计入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 13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5、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在 201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且前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25,349,559,144.21	27,049,559,144.21	1,700,000,000.00
其中：货币资金	7,389,925,040.97	9,089,925,040.97	1,7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1,191,117.92	6,161,191,117.92	0.00
资产总计	31,510,750,262.13	33,210,750,262.13	1,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316,232,801.52	15,416,232,801.52	-9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000,000.00	3,187,000,000.00	2,600,000,000.00
其中：长期借款	587,000,000.00	187,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6,903,232,801.52	18,603,232,801.52	1,7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7,517,460.61	14,607,517,460.61	0.00
资产负债率	53.64%	56.02%	2.38%
流动比率（倍）	1.55	1.75	0.20
速动比率（倍）	1.16	1.34	0.18
长期负债占比	3.47%	17.13%	13.6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债券发行后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15,850,456,919.01	17,550,456,919.01	1,700,000,000.00
其中：货币资金	2,886,705,759.66	4,586,705,759.66	1,7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9,260,460.40	5,419,260,460.40	400,000,000.00
资产总计	20,869,717,379.41	22,969,717,379.41	2,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673,979,072.89	9,173,979,072.89	-5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600,000,000.00

其中：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073,979,072.89	12,173,979,072.89	2,10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5,738,306.52	10,795,738,306.52	0.00
资产负债率	48.27%	53.00%	4.73%
流动比率（倍）	1.64	1.91	0.27
速动比率（倍）	1.40	1.66	0.26
长期负债占比	3.97%	24.64%	20.67%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56 亿元，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款项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一）偿还银行贷款

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 1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中 9 亿元为母公司的银行贷款，4 亿元为子公司徐工重型的银行贷款。本公司拟偿还的银行贷款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5,000.00	2010-11-30	2012-02-29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35,000.00	2011-05-30	2012-05-3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40,000.00	2011-08-25	2012-11-25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11-04-02	2012-04-01
合计		130,000.00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后，公司负债结构将得到优化。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资金使用。

（二）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拟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之后的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理由如下：

补充流动资金是发行人业务持续增长的需要。受益于国家长期的城市化进程，发行人作为工程机械行业的龙头企业，近年来产销量及收入保持快速增长。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88,917.53 万元、2,069,908.52 和 2,521,390.11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25.97%。随着发行人产销量的增长，发行人各项资产规模也不断增长。截至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以及 2011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分别达到 884,575.63 万元、1,119,696.92 万元、2,056,783.69 万元和 2,534,955.91 万元，年平均增长幅度超过 30%，呈稳

步增长态势，这也表明发行人经营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稳步增长。另外，为了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发行人目前有徐工机械研发平台提升扩建等一批项目在建，为确保这些项目的顺利达产，发行人也需要储备一定的流动资金。预计在未来 3-5 年内，发行人收入、业务规模仍将保持快速增长，发行人需要投入更多的流动资金以支撑发行人产销量及收入的快速增长，保持发行人领先的市场地位。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发行人研发能力的提升和市场的开拓。发行人未来的目标为继续维持在中国的领先市场地位，并成为全球五大工程机械制造商之一。随着未来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升级，发行人需要在提升优势产品规模优势的同时不断提升自己的研发能力，把握市场需求扩充产品种类，并且加快国际市场的布局。为了在未来的行业竞争中实现发行人的发展目标，发行人计划加强在技术研发、新产品开发、行业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国内及海外市场开发等方面的投入，这进一步加强了发行人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抗风险能力。截至 2011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的短期负债包括短期借款 320,798.12 万元、应付票据 573,146.47 万元和应付账款 378,761.55 万元，发行人短期内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流动资金的补充可以保障发行人的现金储备，从而有效应对发行人日常经营中的存货及应收账款资金需求，为发行人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综上，发行人未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仅依靠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发行人需要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筹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发行人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要。流动资金的补充有利于发行人业务的扩张、研发能力的提升、市场的开拓及抗风险能力的增强。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假设发行人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 亿元；其中 1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基于上述假设，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一）对于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

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由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 53.64%增加至 56.02%；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 3.47%增加至 17.13%。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及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均处于合理范围。

资产负债率的适当提高有利于发行人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股东权益报酬率；而长期债权融资比例的适当提高，将使发行人债务结构得到改善。

（二）对于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报表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分别由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的 1.55 及 1.16 提高至 1.75 及 1.34。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满足公司中长期融资需要、完善公司的债务结构及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可优化发行人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盈利能力。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担保情况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对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62.06 亿元；除此之外，发行人对参与按揭贷款销售业务的用户和经销商提供的回购担保总额为 41.15 亿元。其中，2011 年前 3 季度按揭贷款销售业务回购担保发生额 21.45 亿元，占前 3 季度营业收入的 8.50%；2010 年度发生额 28.10 亿元，占 2010 年度营业收入的 11.14%。

发行人的按揭贷款业务是在原银行按揭业务基础上针对保险公司保证保险停办后采取的一种变通形式。客户如果想通过经销商以按揭形式购买发行人的产品，由经销商对客户进行初选后向银行推荐，银行按规定审查后决定是否对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审查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银行要求客户办理《借款合同》、购买指定保险、办理抵押等手续后给客户发放贷款以支付购买发行人的产品，经销商以保证金加回购的形式担保，发行人承诺因客户没有按期履行还款义务、经销商没有能力履行回购义务时，发行人承担回购责任。由于该业务的客户需要经过经销商和银行的双重审核，需要满足的条件包括具有稳定的合法收入或足够偿还本息的个人资产、提供银行认可的有效保证/抵押或质押担保等，客户的整体信用状况良好，违约风险较小。另外，发行人只有在经销商没有能力履行回购义务时才承担回购责任，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较小。截至本期债券发行前，发行人提供回购担保的客户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二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民

王一江

刘俊


孙建忠


李锁云


吴江龙

陈开成

黄国良

韩学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民

王一江

刘俊

孙建忠

李锁云

吴江龙



陈开成

黄国良

韩学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民

王一江

刘俊

孙建忠

李锁云

吴江龙

陈开成

黄国良

黄国良

韩学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民

王一江

刘俊

孙建忠

李锁云

吴江龙

陈开成

黄国良

韩学松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民

王一江

刘俊

孙建忠

李锁云

吴江龙

陈开成

黄国良

韩学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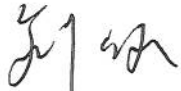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u>王民</u>	<u>王一江</u>	 <u>刘俊</u>
<u>孙建忠</u>	<u>李锁云</u>	<u>吴江龙</u>
<u>陈开成</u>	<u>黄国良</u>	<u>韩学松</u>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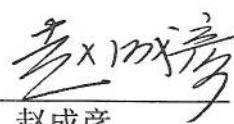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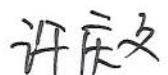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格


张守航


赵成彦


许庆文

徐筱慧

刘建梅

魏恒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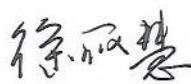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格

张守航

赵成彦

许庆文


徐筱慧

刘建梅

魏恒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格

张守航

赵成彦

许庆文

徐筱慧


刘建梅

魏恒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格

张守航

赵成彦

许庆文

徐筱慧

刘建梅



魏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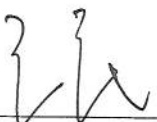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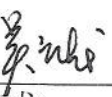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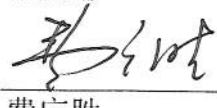

王民


吴江龙

陆川


施克元


孙建忠


费广胜


王岩松

杨东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民

吴江龙

孙建忠

施克元

王岩松

杨东升

陆川

费广胜

杨东升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民

吴江龙

孙建忠

施克元

王岩松

杨东升

陆川

费广胜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雷 杰）

项目主办人：



（程 康）



（方大奇）



（林森）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林寿康

项目主办人：


贺佳


黄捷宁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



CICC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总裁朱云来先生对外代表本公司签署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承销业务中涉及的所有文件。总裁可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对本授权进行再授权。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李剑阁

授权人：李剑阁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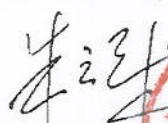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

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林寿康先生对外代表本公司签署与
公司业务及日常经营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林寿康先生可以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对本授权进行再授权。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朱云来

总裁

二〇一〇年五月十一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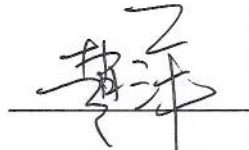


2011年12月27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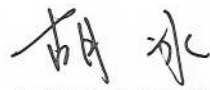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律师：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011年12月27日

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

陈斌

陈斌

魏巍

魏巍

王维

王维

评级机构法定代表人：

关敬如

关敬如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7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这些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2011年3季度财务报告；
- （二）发行人2009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的备考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三）发行人2009年重大资产重组时所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四）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五）法律意见书；
- （六）资信评级报告；
- （七）担保函；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十）其他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查阅地点：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徐州经济开发区工业一区

联系人：费广胜、单庆廷、赵峤

电话：0516 - 87938766

传真：0516 - 87938767

互联网网址：<http://xcmg.com>